

邓小平同志永远活在我们心中

邓小平同志是我党我军我国各族人民公认的享有崇高威望的卓越领导人，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伟大的无产阶级革命家、政治家、军事家、外交家，久经考验的共产主义战士，我国社会主义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总设计师，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创立者。

邓小平同志的逝世，对我党我军我国各族人民是不可估量的损失，定将在我国人民心中引起极大的悲痛。中央号召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化悲痛为力量，继承邓小平同志的遗志，以更加努力地做好各方面工作的实际行动，来表达我们的悼念。

我们一定要坚持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邓小平同志为我们确立的党的基本路线不动摇，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把经济体制改革和其他方面体制改革进行下去，坚持对外开放，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在这条路线指引下，开拓创新，战胜一切困难，经受住各种风险，把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不断推向前进。

我们一定要坚持和维护党的团结和统一，更加自觉地团结在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加强党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和作风建设。

我们一定要巩固工人阶级领导的、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发展广大的爱国统一战线，加强全国各族人民的大团结，维护社会稳定，艰苦奋斗，勤俭建国。

我们一定要坚持独立自主的和平外交政策，在和平共处五项原则的基础上积极发展同世界各国的友好关系，为维护世界和平，促进世界发展，反对霸权主义和强权政治，建立国际政治新秩序和国际经济新秩序，作出自己的贡献。

我们一定要努力学习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学习邓小平同志的革命风格，学习他运用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和方法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的科学态度和创造精神，为把我国建设成为富强、民主、文明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奋斗。

在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高举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旗帜，坚定不移，满怀信心，一定能够把邓小平同志开创的社会主义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伟大事业坚持下去，胜利地达到我们的目的地。

——摘自《告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书》



湖南政报

(半月刊)

第4期

1997年2月28日出版

刊名题字：颜家龙

湖南省人民政府机关刊物

目 录

卷 首	邓小平同志永远活在我们心中…………… (1)
领导讲话	政府工作报告——1997年2月20日在湖南省 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 省长 杨正午 (4)
国务院 文 件	国务院关于加强抗灾救灾管理工作的通知 (国发〔1997〕2号) …………… (14) 国务院批转农业部关于进一步加快渔业发展 意见的通知(国发〔1997〕3号) … (15)
地方性法规	湖南省体育经营活动管理条例(省人大常委 会公告第70号) …………… (20)
省 政 府 文 件	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开展勘定行政区域界线 有关问题的通知 (湘政发〔1996〕54号) …………… (22) 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农村集体资产管理 工作的通知 (湘政发〔1997〕1号) …………… (23)
省 政 府 办 公 厅 文 件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湖南省 “九五”(1996~2000年)科普工作计划) 的通知 (湘政办发〔1996〕57号) …………… (25)

传达政令 交流经验

发布信息 指导工作

本刊特稿	<p>确保教育优先发展 提高教育质量和效益 推动全省教育工作上新台阶 副省长 唐之享 (31)</p>
经验交流	<p>塑公仆形象 树行业新风 ——邵阳市交通局抓行风建设的做法 本刊记者 习之 (36)</p>
企业巡礼	<p>国有企业实现两个根本性转变的必要条件 和措施 五强溪水电厂厂长 李瑞师 (38) 党 委 书 记</p>
读者评刊	<p>《湖南政报》是企业干部的必读之刊 周海波 (40) 了解信息 掌握政策的好“窗口” 汝城县人事局办公室 (40) 望及时把刊物寄到读者手中 宁乡师范学校党委办公室 (40) 南岳庙中学师生爱读《湖南政报》 隆回县南岳庙中学 罗斌 李旭博 (40)</p>
文件目录	<p>2月份收发文目录 (39)</p>
政务动态	<p>省人民政府批准临湘市城市总体规划修 编方案等6则 (30)</p>
封 页	<p>湖南粮食中心批发市场 封一、二 1996年度省政府办公厅机关工作总结表 彰大会 何忆春 颜平平 封三 湘潭市商贸工业特区 封四</p>

编辑委员会

顾 问：黄石根
主 任：罗桂求
副 主 任：沈国凡
编 委：李妙和
袁建尧
姜儒振
谢先阳
刘明欣
贺安杰
朱一平
张思京
总 编 辑：姜儒振
社 总 编 长：张思京
副 总 编 辑：夏习锋
责 任 编 辑：颜平平
美 术 编 辑：颜平平

长沙卷烟厂 协办
华天大酒店

政府工作报告

——1997年2月20日在湖南省第八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省长 杨正午

一、1996年工作的回顾

1996年，是不平凡的一年，是全省人民战胜严重洪涝灾害，克服多种困难，推进改革、建设和各项社会事业继续发展的一年。

去年我省发生了历史上罕见的洪涝灾害。在党中央、国务院的正确领导和亲切关怀下，在各级党委、政府的组织指挥下，全省军民万众一心，奋力抗灾救灾，保住了重点堤垸和水库大坝，保住了重点城市和主要交通干线，保住了重大工程设施，安置了灾民生活，恢复了工农业生产，确保了灾后社会的基本稳定。

严重洪涝灾害给全省的工作增加了新的困难。全省上下认真贯彻党的十四届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正确处理改革、发展、稳定的关系，积极推进经济体制和经济增长方式的转变，努力做好各方面工作，在大灾之年保持了国民经济快速增长和社会事业全面发展，基本完成了省八届人大四次会议确定的任务，实现了“九五”计划头一年的良好开局。全省国内生产总值2640亿元，比上年增长12.6%，实现了在1980年的基础上翻两番的目标。

农业产值增长，农民收入增加。通过奋力抗灾救灾，农业总产值达1226亿元，增长8.3%，农民人均纯收入1792元，增加367元。主要农产品除粮食、棉花等因灾减产外，其它均有不同程度增长。农业和农村经济结构调整迈出新的步伐，养殖业在农业总产值中的比重有所提高，乡镇企业保持快速发展。农业产业化步伐加快，丘岗山地开发、造林绿化、高效林业建设和扶贫开发有新的发展。大

灾之后，我们通过认真反思，全省掀起了兴修水利的热潮，无论领导力度，投入规模，投劳数量和工程质量都是近年来最好的一年。

工业生产稳定增长，技术改造步伐加快。在资金紧张和市场竞争日趋激烈的情况下，通过狠抓改革、改组、改造和加强管理，大力扭亏增盈，保持了生产平稳增长。全年乡及乡以上工业总产值1769亿元，增长13.3%。支农产品和主要能源、原材料产品增长较多。全省国有单位技术改造年投入突破100亿元，27项列入国家“双加”（加快企业改革步伐，加大技改投资力度）一期工程绝大部分正在顺利实施，二期106项工程也在抓紧前期准备工作。

固定资产投资力度加大，重点建设继续加强。全省突出了主干线、大电站、大水利、通信网的建设，全年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671亿元，增长28.1%。重点建设取得了可喜的成绩。长潭高速公路全线贯通；石长铁路正线铺轨已至常德站；长沙市环线工程东段投入运行；长常高等级公路长益段路基基本拉通，益常段已经开工。五强溪水电站5台机组全部投产；石门电厂2号机组并网发电；凌津滩水电站完成大江截流。洞庭湖二期治理已经启动；江垭水利枢纽工程建设加快。“718”通信工程（到2000年，全省电话交换机容量达到700万门，建成18个通信网络）进展顺利。

城乡市场繁荣，控制物价涨幅成效显著。消费品市场货源充裕，购销活跃，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14%。各地把控制物价涨幅作为宏观调控的首要任务，特别是灾后采取了一系列有效措施，市场物价进一步回

落。全年社会商品零售物价指数上涨5.2%，居民消费价格指数上涨7.7%，分别比上年涨幅回落10.3个和11.8个百分点。

对外贸易稳中有升，利用外资增幅较大。通过实施“开放带动”战略，外经、外贸、外资工作全面推进。全年进出口总额32亿美元，增长9.8%。工贸企业、三资企业和地市县外贸发展较快，增幅都在20%以上。全年实际利用外资10.98亿美元，比上年增长25.1%，其中外商直接投资7.18亿美元。对外交往活跃，旅游外汇收入过亿美元。第四届港交会取得较大成效。

财政收入继续增长，金融形势保持稳定。各级在继续加强财源建设的同时，切实加强了财税征收和管理。全年地方财政收入加上上划中央“两税”共完成234.97亿元，增长10.88%；全年完成财政支出212.24亿元，增长10.58%，全省基本实现当年收支平衡。金融工作成效明显，存贷款增幅较大，信贷结构逐步优化，信贷资金保了重点，金融监管工作得到加强，金融秩序进一步好转。

企业改革不断深化，其他改革逐步推进。国有企业改革在“抓大放小”上有所突破。55户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试点正在积极推进；株洲、长沙优化资本结构试点取得新的成效；组建企业集团步伐加快。企业兼并、依法破产力度加大，全省60%以上的小企业实行了多种形式的改革。流通体制改革和市场体系培育稳步推进，连锁经营由试点转入逐步推广，要素市场有一定发展。投资、财税、金融体制改革继续深化。机构改革和推行国家公务员制度进展顺利。住房、社会保障等各项配套改革都有新的进展。

科技教育取得新的成绩，社会各项事业全面发展。全年取得各类科技成果965项，有30项科技成果获国家发明奖或科技进步奖，5人获“湖南光召科技奖”。科技成果推广率和转化利用率进一步提高。民营科技健康发展。教育事业在改革中稳步发展，“两基”工作正在依法按规划推进，贫困地区义务教育

工程开始启动，中小学布局和中等教育结构逐步调整，绝大多数本科院校顺利实现了招生并轨。积极推广汨罗素质教育经验，教育质量有所提高。计划生育工作继续保持良好的势头，全省人口自然增长率为5.61‰。医疗卫生工作有新的进步，农村医疗卫生状况得到改善，预防保健特别是灾后防病治病工作成效显著。体育事业取得新的成绩，成功举办省八运会和首届亚洲体操(艺术体操)锦标赛，我省运动员在国内外重大比赛中获得金牌36枚。文化艺术、新闻出版、广播影视、社会科学、档案、环保、国土、民政、气象等各项事业都有新的进步。

精神文明建设和民主法制建设得到新的加强，社会保持基本稳定。学习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深入开展，精神文明建设的力度明显加大，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普遍展开。以“五个一工程”为龙头的精神产品生产取得新的成绩，精神文明载体建设得到加强。反腐败斗争进一步深入，廉政建设取得新的成效。各民主党派、工商联、人民团体参政议政、民主监督工作逐步走向经常化、制度化。民族团结进一步巩固，民族经济有新的发展。地方立法步伐加快，行政执法和执法监督的力度加大。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继续加强，通过开展“严打”集中统一行动和第二次整治农村社会治安，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各项措施，维护了社会政治的稳定。

大灾之年能够取得这样好的成绩，确实是来之不易的。这是全省各族人民和各级干部在中共湖南省委的领导下，齐心协力，艰苦奋斗的结果；是各级人大和人大代表大力加强监督，各级政协和政协委员积极参与议政，共同大力支持政府工作的结果；是驻湘人民解放军、武警部队和政法干警顽强拼搏，无私奉献的结果；是中央在湘各部门各单位同心协力，密切配合的结果。在此，我代表湖南省人民政府表示衷心的感谢！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看到，

当前经济和社会生活中仍然存在许多不容忽视的困难和问题。除了经济结构不合理等一些深层次矛盾没有根本解决外,突出的还有:灾区水毁工程恢复和部分灾民吃住等生活安排的任务还很艰巨;部分国有企业机制不活,效益不好,亏损严重,生产经营困难,下岗待业人员增多;生产建设资金十分紧张,严重制约经济的发展;农民负担和企业负担仍然过重,部分社会成员收入差距过大;少数干部不廉洁,不深入,工作不扎实,方法比较简单;社会治安和社会风气还存在不少问题。这些困难和问题的成因是多方面的,从政府工作的角度来讲,主要是我们的思想观念、思维方式和工作方法、工作作风还不完全适应两个根本性转变的要求,一些工作抓得不紧,一些政策措施落实得不好,一些重点难点问题解决的力度不大。所有这些,我们必须高度重视,采取更有力的措施认真加以解决。

二、1997年改革和发展的主要任务

1997年是非常重要的一年。我国要恢复对香港行使主权,召开党的第十五次全国代表大会,做好今年工作意义十分重大。今年全省工作总的指导思想是:坚持以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基本路线和基本方针,认真落实党的十四届五中、六中全会精神,牢牢把握大局,坚持稳中求进,切实推进两个根本性转变,加快改革开放步伐,加大结构调整力度,着力提高经济效益,严格控制物价涨幅,大力加强精神文明建设,努力维护社会稳定,实现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全省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是:国内生产总值增长10%,社会商品零售物价涨幅控制在6%左右,农业总产值增长7%左右,乡及乡以上工业总产值增长12%,第三产业增加值增长12%,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25%,进出口总额增长7%,实际利用外资12亿美元,财政收入增长10%,农民人均年纯

收入增加200元以上,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9.2%以内。各项社会事业都有一个较大发展。

为了实现上述指导思想和目标,我们在工作中要努力做到把总量控制与结构调整,宏观调控与微观搞活,深化改革与促进发展,经济发展与社会发展更好地结合起来。在经济发展上要特别突出调整和优化结构,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

经济结构不合理是当前经济生活中的突出矛盾。我省经济之所以速度、效益、素质不高,根本的原因在于结构不合理。随着市场经济的发展,经济结构性矛盾将日益突出,如果再不痛下决心调整结构,我们的困难还要加剧,经济还要落后。因此,全省上下必须进一步统一思想认识,坚定不移地把加快发展的立足点放在推进两个根本性转变上,切实加大调整结构的力度和步伐。

——调整结构,就是要真正转变思想观念,按照市场经济规律组织经济建设。要坚决摆脱自然经济和小生产意识的束缚,打破狭隘的地方利益和部门利益格局,牢固树立大市场、大开放的观念,立足全局,把经济发展的思路转到优化结构,提高经济增长的质量和效益上来。

——调整结构,就是要根据市场导向和湖南实际,下大力气调整产业结构、产品结构和企业组织结构。要充分发挥市场对配置资源的基础性作用,把资源配置到效益好的产业、行业和企业中去,并具体落实到项目,实现优胜劣汰,促进结构升级,提高经济的整体素质和效益。

——调整结构,就是要积极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要在坚持不懈地抓好乡镇企业、个体私营经济、第三产业、三资企业、高新技术产业等经济增长点的同时,选择若干个市场前景广阔、科技含量高、经济效益好、带动作用强、具有区际比较优势的产业和产品,大力扶持,加快发展,使它们逐步形成国民经济新的增长点。

——调整结构，就是要“握紧拳头保重点，集中力量办大事”。要认真解决“大而全”、“小而全”、盲目投资、分散重复建设的问题，进一步集中人力、物力、财力，建设一批大基地，改造一批大企业，发展一批名优特新产品，使湖南的经济逐步走上有特色、有规模、有效益的路子。

——调整结构，就是要优化区域经济布局。各地要根据自己的条件和特点，大力发展城市经济，大力发展县域经济，形成优势互补、合理分工、各具特色的区域经济。要加快以长沙为重点的株洲、湘潭、岳阳、衡阳、郴州“一点一线”的建设，使之成为我省结构优化、科技先进、经济发达的开发开放走廊。

按照上述指导思想和调整结构的要求，今年在改革和发展上重点抓好以下九项工作：

（一）强化农业基础地位，促进农业和农村经济持续稳定发展

大力加强水利建设。全省上下要增强水利观念和水患意识。搞好规划，分级负责，标本兼治，综合治理，不断提高农业抗御灾害的能力。切实加快洞庭湖区水毁工程的修复，加大二期治理的力度，抓紧已批项目的实施。加速山丘区病险库的除险保安，抓好大型水利枢纽工程、灌区和山塘的配套改造，重视解决干旱死角问题。强化水资源的统一管理，继续抓好城市防洪和河道清障工作。努力增加农业投入特别是水利建设投入，切实抓好防洪保安资金的征集和使用。要立足抗灾夺丰收，及早做好防洪抗旱准备工作，加强洪涝干旱的监测预报，抓紧备齐防汛救灾物资器材，抓好防汛专业人员培训，提前制定水库调度方案，防汛班子要提早上岗到位。

进一步调整农业结构。坚持抓住粮食生产不放，确保总产恢复到550亿斤以上，着力提高品质，抓好优质稻和旱粮生产。切实抓好缺粮地区的“粮食自给工程”、产粮区的商品粮基地和衡阳、益阳两市的国家专储粮基

地建设，并与优质稻基地建设紧密结合起来。适度扩大经济作物面积，大力发展优质棉、麻、油、菜、林、果、烟、茶等大宗作物。加速实现全面绿化湖南的步伐。继续加快养殖业的发展，强化扶持的政策措施，大力发展生猪、草食牲畜和名优特水产，优化养殖业内部结构，提高养殖业的效益。发展种养殖业都要突出特色，建设基地，依靠科技，形成规模，提高生产集约化水平。

积极推进农业产业化进程。进一步抓好农业综合开发和丘岗山地开发，高起点、高标准地建设一批商品基地。重点围绕建设农业强省规划提出的12大开发工程，在集中产区兴建一批农产品加工、销售和科技开发的龙头企业，特别是搞好优质稻米、生猪等优势农副产品的系列开发，延长产业链，增加附加值。继续深化农村改革，在巩固完善联产承包责任制基础上，积极发展股份合作制经济，大力推广“公司加农户”等多种经营形式，形成种养加、产供销、农工贸一体化的生产经营体系。加强服务体系建设，大力发展农产品市场和生产要素市场，积极培育各种中介组织，为龙头企业、基地和农户提供系列化服务。加快农垦体制改革，发挥农场在产业化中的示范作用。同时，继续抓好各项农村改革试点。

更快更好地发展乡镇企业。坚持速度与效益同步增长，着力调整结构，提高乡镇企业的整体素质。突出抓好乡镇工业特别是工业小区建设，并与小城镇的建设结合起来。重点抓好一批骨干企业的发展，以拳头产品、优势行业为龙头，推进多种形式的经济联合，培植一批规模大、档次高、效益好的龙头企业和企业集团。加快股份制和股份合作制的改造，进一步优化乡镇企业机制。切实加强技术改造和内部管理，提高乡镇企业的技术装备和管理水平。加快个体私营经济发展，从多方面采取措施，鼓励和引导个体私营经济向生产实业和高科技产业领域发展。

切实抓好扶贫工作和小康建设。进一步

实施“八七”扶贫攻坚计划，落实扶贫政策，增加扶贫投入，突出扶贫重点，帮助贫困地区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增强“造血”功能，把扶贫工作做到村，帮到户，争取今年解决90万贫困人口的温饱问题。坚持以奔小康总揽农村工作全局，抓紧作好规划，明确目标任务，紧紧抓住农民增收这一关键环节，把着力点放在村一级，大力发展集体经济，扎扎实实推进农村小康建设进程。

(二) 加快工业改革、改造、改组步伐，提高企业的素质和效益

进一步深化国有企业改革。按照“抓大放小”和“三改一加强”的基本思路，切实加快企业改革步伐。继续抓好现代企业制度试点工作，适当扩大试点范围。积极组建企业集团，突出重点，讲求实效，省里重点抓7大企业集团，全省重点抓51个企业集团。按照“三个有利于”的标准，坚持以产权改革为突破口，采取股份合作、兼并、租赁和出售等多种形式，加大放开开放活小企业的步子，盘活国有资产存量。认真抓好株洲、长沙、湘潭、岳阳市优化资本结构和综合配套改革试点，用好、用足、用活试点政策，特别要鼓励兼并，规范破产，在增资减债和分流分离方面取得新的突破。围绕深化企业改革，继续抓好养老、医疗、失业保险制度和国有资产监管体制等各项配套改革。

大力调整和优化工业结构。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效益为中心，大力实施名牌战略，加快调整产品结构。要研制开发一批重点新产品，压缩淘汰一批滞销老产品，发展壮大一批名牌产品，提高产品的科技含量和整体设计水平。对市场占有率高、竞争力强、发展前景好的产品，要加大扶持力度，增加生产能力；对竞争力弱，但发展潜力大的产品，要加快改造，上档次、上水平；对无市场、能耗高、污染重的产品，要下决心停止生产。工业结构的调整，必须加快从适应性调整向战略性调整的转变，培育发展具有特色和优势的支柱产业。对已确定的冶金有色、机械电

子、建材、化工、食品五大支柱产业，要进一步选择重点项目、主导产品，择优扶植，集中突破，使之尽快成为能带动整个经济增长和结构升级的支柱产业。要充分发挥中央在湘企业在结构调整中的作用。工业结构调整是一项系统工程，必须统筹规划，配套联动，并与机制转换、技术改造和存量资产重组结合起来，与开拓市场、培育发展骨干企业和拳头产品结合起来。

进一步加快技术改造步伐。要大力增加技改投资，选准项目，突出重点，集中投入，提高效益。重点围绕五大支柱产业和优势企业，抓好一批骨干技改项目。对重点技改项目，建立项目责任制，确保按期竣工达产。在技术改造中，既要突出抓好现有产品质量的升级，又要大抓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的开发，特别是要积极引进国外先进技术、管理和资金，嫁接改造一批对我省产品结构调整有重大作用的企业，促进骨干企业和高新技术产品的发展。

下大力强化企业内部管理。要坚持以全面质量管理为中心，切实加强财务管理和现场管理，并强化内部审计。企业要严格质量标准，大力降费降耗，努力在挖潜增效上下功夫。要把强化管理同扭亏增盈结合起来，今年要对所有独立核算国有工业企业的亏损额，以及亏损额占利税总额的比重进行考核，确保亏损额比去年下降5%，亏损额占利税总额的比例下降3个百分点。紧紧抓住市场、资金、效益三个关键环节，认真搞好工业生产的组织协调。加强安全生产，预防事故的发生。切实加强国有企业领导班子建设，今年要对企业班子进行一次全面考察，对不称职的要及时调整，并逐步完善监督、约束机制。要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办好企业，加强职工培训，大力提高劳动者素质。

(三) 优化投资结构，继续加强重点建设

在保持固定资产投资适度增长的同时，进一步调整投资结构。继续以“兴工、强农、治水、修路、办电”为重点，抓紧建成一批

对优化结构具有明显作用的基础设施、重要基础原材料和社会发展项目，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和管理。今年全省安排31个重点建设项目，其中投产项目7项，重点施工15项，扫尾1项，开工及预备项目8项。按行业分类，水利2项，电力8项，交通10项，通信2项，原材料3项，社会发展和其他6项。要把城镇居民住宅建设作为基本建设的一个重点来抓，同时调整住宅投资结构，严格控制高档住宅建设，严格控制楼堂馆所建设。加快投资体制改革，积极探索项目资本金筹集办法，加快建立投资风险机制，全面实行项目资本金制度、项目法人责任制、工程建设监理制和招标投标制。加强和改善重点项目投资管理，实行全方位跟踪服务，确保工程按质按期完成任务。

(四) 努力搞活流通，继续控制物价上涨

大力开拓市场，搞活购销。要认真研究市场，适应市场。既要开拓省内、国内市场，又要开拓国际市场，尤其要重点开拓农村市场。要大力开发一批适合农村市场消费的新产品，疏通城乡商品流通渠道，组织工业品下乡。企业要强化营销工作，努力把销售搞活。商业部门要努力扩大购销特别是地产品的购销。继续加强市场建设，扩大销售网点，确保货畅其流。

进一步深化流通体制改革。按照国务院的部署，突出抓好粮食管理体制改革，实行“四分开，一并轨”，即政企分开，国家储备与商业性经营、地方储备分开，中央和地方责任分开，新老挂帐分开，粮食定购价和市场价并轨。要切实保护农民的积极性，保证粮食供应，提高粮食企业的效益，防止出现新的亏损。同时要抓好棉花、重要农业生产资料等购销体制的改革。国合商业企业要加快改革步伐，小型商业企业要继续放开放活，大型商业企业要走集团化、股份化的路子，努力提高经营效益。大力发展连锁经营和代理制，大力发展集体、个体和其他所有制商业。

继续做好物价工作。今年控制物价的任

务仍然艰巨，各级政府不能有丝毫的松懈。既要调整不合理的价格关系，促进结构调整和经济发展；又要从严控制调价措施，加强物价监管，继续实行物价控制目标双向管理责任制，确保全年物价控制目标的实现。继续抓好“米袋子”和“菜篮子工程”，增加市场主要食品的有效供应。进一步完善副食品风险基金和价格调节基金制度，搞好重点商品的储备，增强政府对市场物价的调控能力。加强对粮、肉、菜、油、化肥、农药、种子、医药等重要商品价格的监管，确保这些商品价格的基本稳定。

(五) 认真实施“开放带动”战略，努力提高对外开放水平

进一步加大招商引资力度。继续把招商引资作为对外开放的重点来抓，进一步改善投资环境，大力拓展引资的渠道、方式和领域，提高利用外资的整体水平。在抓好直接招商引资的同时，加大海外融资力度，积极争取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政府的贷款。要把招商引资与我省产品、产业结构调整结合起来，优化外商投资结构。坚持大中小项目结合，特别要突出抓好重大项目、重要客户、重点地区的招商引资。拓宽引资思路，选择一些企业和基础设施项目转让产权或经营权，加快资金回收，盘活资产存量。积极引进内资，组织实施好“东西合作”项目。

以效益为中心扩大出口创汇。继续实行大外经、大外贸的方针，切实把外经贸工作转到以效益为中心的轨道上来。尽快适应国家对外经贸政策的调整和市场的需求，实行出口市场多元化，加快出口结构调整，努力培植新的出口拳头产品。积极调整贸易方式，发展代理出口，开展工贸结合，扩大加工贸易。继续扶持工贸企业、三资企业和地市县外贸企业出口。进一步调整进口结构，控制国内市场有货源的原材料进口，加大技术引进和先进成套设备进口。继续深化外贸企业改革，转换经营机制，强化内部管理，降低出口成本，大力扭亏增盈。

积极发展对外经济技术合作。要把技术进出口、对外承包工程、劳务输出、投资、贸易等有机结合起来,积极开拓外经新项目、新市场,实现多工种、大项目的对外经济合作,提高参与国际投标中标的水平。要把旅游业作为重要产业来抓,加快旅游资源的开发,大力改善旅游景区的软硬环境,提高旅游业的创收创汇水平。加强外事、侨务、对台、海关、商检和驻外机构的工作,充分发挥他们在促进我省对外开放中的作用。抓住香港回归的历史机遇,加强湘港经济合作。

(六) 大力培植财源, 加强财税工作

继续实行适度从紧的财政政策, 狠抓开源节流, 确保全省财政收支平衡。要把开辟财源与发展经济、调整结构结合起来, 进一步完善财源建设的整体规划, 优化财源结构, 形成各具特色的财源体系, 不断增强各级财政实力。规范和加强预算外资金管理, 坚决把行政事业性收费和基金纳入预算管理。强化税收征管, 严格依法治税, 严厉打击逃税、抗税、骗税等违法行为。健全和完善税收征管制度, 逐步推行申报纳税制度和税务代理制, 建立规范统一的征纳机制。重点加强对个人所得税、营业税、屠宰税、固定资产投资方向调节税等税种的征管, 进一步挖掘增收潜力。严格执行《预算法》, 强化预算约束, 逐步实行规范化的转移支付制度。进一步调整支出结构, 大力压缩非生产性开支, 尽力增加财政用于经济建设支出的比重。要严格遵循量入为出、尽力而为的原则, 严禁赤字预算, 努力实现财政收支平衡, 并且逐步消化老赤字。

(七) 搞活融资机制, 拓宽筹资渠道

更好地发挥金融部门融资的主渠道作用。在国家继续实行适度从紧的货币政策的情况下, 要运用多种形式, 大力组织存款, 加强资金融通, 积极推广票据承兑贴现业务。进一步深化金融体制改革, 加强对脱钩后农村信用社的管理, 完善农业发展银行的运作和经营机制, 加快组建城乡合作银行的步伐, 并

积极争取国内股份制商业银行和外资银行在我省设立分支机构。加强金融监管, 整顿金融秩序, 防范金融风险。

大力拓宽融资筹资渠道。以开拓金融市场为重点, 搞活直接融资。加快大中型企业的股份制改革, 争取更多的企业上市融资。搞活债券市场, 建立债券偿还基金, 提高债券市场融资能力。积极探索基金融资、利用海外证券融资、委托投资、产权交易、国际租赁等吸纳外资的新路子。全面推行国有土地有偿使用制度, 拓宽土地有偿使用形式。采取必要措施, 增加省农业和工业发展专项资金。加强建设项目的筛选和储备, 争取更多的重点项目进入国家计划笼子, 争取国家对我省更大的投资。

大力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进一步优化信贷结构, 提高资产质量, 集中资金保重点, 确保农副产品收购、出口创汇、重点建设项目、技术改造和有市场、有效益企业流动资金的合理需求, 对扭亏有望的企业积极给予信贷支持。以压缩“三项资金”占用和推进国有企业兼并重组为重点, 下大力盘活资金存量, 挖掘资金潜力, 加速资金周转。

(八) 坚持贯彻“科教兴湘”和可持续发展战略, 促进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依靠科技进步, 加速经济增长方式的转变。认真落实“科教兴湘”的各项措施, 增加科技投入, 加快科技成果转化, 推进科技与经济结合。加强农业科研与开发, 重点抓好“种苗工程”、水稻大面积增产科技工程、湘米优化工程、“星火燎原工程”和科技成果推广综合试点示范工程, 加快作物杂交新品种和水果高位嫁接的推广, 抓好农产品加工、保鲜、贮藏新技术的推广, 大力提高种养业的科技含量。加强农科教结合, 健全农技服务推广体系。狠抓工业科技进步, 围绕关键性技术难题搞好攻关, 推广一批以节能降耗为主的先进实用技术。逐步在企业建立技术进步机制, 使企业成为科技开发的主体。继续办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努力开发一批

技术档次高、相关性强的高新技术产品。深化科技体制改革,继续支持基础性科研,着力抓好重点实验室和中试基地建设,大力开发整体性人才资源,鼓励支持科技人员进入经济建设主战场,积极扶持民营科技企业的发展。大力加强科普工作,切实保护知识产权。

优先发展教育,培养高素质人才。要坚持社会主义的办学方向,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适应现代化建设对各类人才培养的需要,进一步优化教育结构,继续深化教育改革,切实加强素质教育,全面提高教育质量和办学效益。重点普及义务教育,打好“普九”和扫盲的攻坚战,今年要确保25个县市区实现基本普及九年制义务教育和基本扫除青壮年文盲。精心组织好贫困地区义务教育工程,加强对贫困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基础教育的支持。积极发展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继续加强示范性职业学校建设,创造条件发展高等职业技术教育。继续搞好高等教育的宏观调控,深化高校管理体制和大中专学校招生、毕业生就业制度改革,全面实行招生并轨。大力推进农村和城市教育综合改革。要严格按法律和政策规定保证教育投入的增加,努力改善办学条件。鼓励支持和正确引导社会力量办学。优先发展师范教育,适应教育改革和发展的需要,进一步加强师资队伍建

设。认真落实计划生育、国土管理、环境保护三项基本国策,大力发展卫生、体育等各项社会事业。进一步强化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制,坚持以村为主和强化街道责任,把计划生育的各项工作落实到基层,确保人口控制目标的实现。以保护耕地为中心,严格控制城乡建设用地,强化和完善土地统一管理体制,规范土地市场,加强土地执法监察。大力提高全民环保意识,切实加强工业和生活污染防治,加强城市环境综合整治和区域、流域的污染防治,加强农村生态环境保护,努力改善城乡环境。进一步加强矿产资源的勘查、开发利用和保护。认真贯彻落实全国卫生工作会议精神,继续把医疗卫生工作的重

点放在农村,发展巩固农村合作医疗,加强对重点传染病、地方病、职业病的防治,加快医疗制度改革步伐。大力开展全民健身运动,认真备战全国八运会,力争夺得优异成绩。进一步抓好测绘、地震、统计、计量、气象、档案等各项社会事业,更好地为经济建设服务。

(九) 在发展经济的基础上,切实关心和改善群众生活

各级政府必须牢记为人民服务的宗旨,时刻把改善人民群众生活放在心上,落在行动上,使城乡人民的生活水平随着经济的发展不断有所提高。当前,特别要注重关心和解决群众生活中的突出问题。继续抓紧抓好灾民生活的安置,采取有效措施帮助他们重建家园,渡过春夏荒。进一步做好企业解困工作,落实工作责任制,建立帮困资金,扩大社会保险覆盖面,切实保证困难职工、失业职工的基本生活。认真组织实施“再就业工程”,努力拓宽就业渠道。采取多种办法帮助老、少、边、穷、库地区群众解决生产生活中的困难,关心和安排好五保户、烈军属、离退休人员和城市低收入者的生活。加快建立和实施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和农村社会保障制度。加快“安居工程”实施步伐,着力解决城镇居民的住房困难,同时加快住房制度改革步伐,促进城镇住宅社会化、商品化。加强对收入分配的调节,突出解决某些垄断性行业和某些特殊行业收入过高的问题,改革和完善国有企业经营者的报酬制度,加强和改进对个体工商户、私营企业和高收入者的税收征管工作,缩小行业之间、部门之间的不合理分配差距。

三、为经济建设和改革开放创造良好的社会政治环境

实现今年经济建设和改革开放的各项目标,必须有一个良好的社会政治环境,各级政府要下大力气抓好环境的改善。

(一) 坚持“两手抓、两手都要硬”,大力推进精神文明建设

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四届六中全会《决议》,把精神文明建设纳入经济和社会发展整

体规划,努力开创精神文明建设的新局面。认真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深入进行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加强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建设,加强先进典型的宣传,引导人们牢固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和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共同理想,形成良好的社会风尚。坚持“二为”方向和“双百”方针,大力弘扬主旋律,继续实施“五个一工程”,抓好精神产品的生产。新闻出版、广播影视要服从服务全党全国的工作大局,坚持团结、稳定、鼓劲和正面宣传为主,牢牢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为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创造良好的舆论环境。社会科学研究,要为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提供理论服务。继续抓好社区文化、企业文化特别是农村文化建设,加强文物、博物馆、图书馆、群艺馆工作,加强文化市场管理,培育文明、健康、向上的文化氛围。广泛开展创建文明城市、文明村镇、文明行业和文明家庭的活动,形成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的新格局。进一步落实文化经济政策,逐步形成多渠道的投入体制,逐年增加对精神文明建设的投入,有计划地改造、扩建和新建一批急需的公共文化设施。

(二) 加强民主法制建设,全力维护社会稳定

各级政府要认真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决议、决定,定期向人大报告工作,自觉接受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的监督,用宪法和法律规范政府行为。要更好地发挥人民政协和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人民团体在政治协商与民主监督中的作用。认真办理人民代表的建议和政协委员的提案。要进一步增强民主意识,建立健全民主的科学的决策制度,重视和加强决策咨询研究工作,集思广益,不断提高决策水平。要推行和完善公开办事制度,开辟、疏通政府联系人民群众的渠道,重视和做好人民来信来访工作。切实加强基层政权建设,健全企业民主管理制度和城镇居民、村民自治制度,保障人民群众当家作主的权利。认真贯彻执行民族区域自治法和各项民族政策,保障少数

民族的平等权利和自主权力,促进民族地区经济和社会事业的健康发展,巩固发展各民族的团结进步和共同繁荣。认真落实党和国家各项宗教政策,依法加强对宗教事务的管理,促进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

坚持依法治省,严格依法行政。进一步加强政府法制工作,搞好地方立法特别是经济立法,注重提高立法质量。各级政府要认真贯彻实施《行政诉讼法》、《行政处罚法》、《国家赔偿法》和《湖南省行政执法条例》,进一步健全行政执法和行政执法监督的各项制度,强化执法责任制,坚持严格执法,依法办事。加强执法队伍建设,努力提高执法水平。深入进行“三五”全民普法教育,增强全社会的法制观念。国家公职人员特别是各级领导干部都要学习和掌握履行职责所必需的法律基本知识,提高依法行政、依法管理的水平和能力。

狠抓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确保社会政治稳定。继续抓好“长安工程”的实施,切实承担起保一方平安的政治责任。加大“严打”力度,坚决打击暴力犯罪、涉枪犯罪、毒品犯罪、金融诈骗犯罪、车匪路霸、流氓恶势力和带黑社会性质的犯罪团伙,以及其他刑事犯罪和各种经济犯罪,扫除黄、赌、毒等社会丑恶现象和封建迷信活动。进一步加强隐蔽战线的斗争,增强全民的国家安全意识。强化社会治安责任制和“一票否决”制,坚持“属地管理”原则,加强对重点行业、重点部位和重点场所的治安治理。广泛开展创建“安全文明小区”活动,把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各项措施落实到基层。加强政法队伍建设,坚持从严治警,树立政法干警的良好形象。高度重视和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注重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热点问题,对那些处在萌芽状态的敏感问题,要及时分析研究,注意工作方法,多做疏导教育,努力化解矛盾,确保社会持续稳定。

各级政府要一如既往地关心支持人民军队和国防后备力量建设,进一步提高民兵预备役建设水平。按照新时期军事战略方针的要求,大力加强国防教育,增强全民国防意识,做好国防动员准备和军事设施、军队权

益保护工作。广泛开展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和军（警）民共建活动，巩固和发展军民团结。认真落实各项优抚政策，切实做好复员、转业、退伍军人和军队离退休干部的安置工作，充分发挥人民军队在经济建设和维护社会稳定中的重要作用。

（三）整顿规范经济秩序，大力减轻各种负担

必须把整顿经济秩序和减轻各种不合理负担，作为改善社会环境的一件大事抓紧抓好。整顿和规范经济秩序，重点是：认真整顿财税金融秩序，着力解决偷税漏税、财经纪律松弛、社会信用混乱的问题；认真整顿生产经营秩序，着力解决生产和经销假冒伪劣产品、走私贩私以及生产资料流通领域违规和非法经营问题；认真整顿市场流通秩序，规范市场行为，特别要严格履行合同、诚信守约，反对不正当竞争，保护经营者和消费者的合法权益；认真整顿价格秩序，着力解决价格欺诈、牟取暴利、价外加价和越权设立收费项目的问题；认真整顿交通秩序，进一步治理公路“三乱”和整顿规范建筑市场；大力改善企业生产经营、重点工程建设和学校的周边环境，切实保证生产、建设、教学的正常进行。

减轻各种负担，重点是抓好三件事：一是切实减轻农民负担。要全面宣传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切实做好减轻农民负担工作的决定》和省省委政府的实施意见，坚决把农民承担的村提留、乡统筹和劳务全面控制在国家规定的限额之内，严禁向农民乱收费、乱集资、乱涨价、乱罚款和各种摊派，取消一切加重农民负担的达标升级活动，杜绝因农民负担过重引发的严重事件和伤人死人的恶性案件。要突出抓好入学、建房、结婚登记、计划生育等涉农收费的整顿，推动农民负担监督管理工作走上法制化、规范化的轨道。二是切实减轻企业包括乡镇企业负担。在去年清理整顿外资和内资企业收费项目的基础上，突出抓好对收费项目的监管，并实行税外费登记卡制度。省以下各级政府无权出台收费项目，原来已出台的，要坚决取消。三是切实减轻学生和学校负担。各级各类学校

要严格执行国家和省里的有关规定，不得擅自增设收费项目、扩大收费范围和提高收费标准。任何部门和单位不准搭车收费、让学校代收费、以各种名义向学校乱摊派。今后，凡是违反规定向农民、企业、学生和学校乱收费、乱摊派、乱集资的，要坚决严肃查处。

（四）进一步改进政府工作，狠抓各项工作落实

各级政府必须适应新的形势，努力改进工作。政府领导及其工作人员，要讲学习，讲政治，讲正气，进一步解放思想，更新观念，努力提高政治水平和工作水平。要切实转变政府职能，加强对经济的宏观调控和指导，增强综合协调和社会管理职能。要加大施政力度，加强部门之间、条块之间的配合协调，顾全大局，协同工作，坚决反对各自为政、政出多门，自觉维护党和政府的权威，确保政令畅通。要加强廉政勤政建设，深入开展反腐败斗争，推动廉政建设三项任务的落实。所有政府工作人员都要认真执行中央和省委关于廉洁自律的各项规定，增强廉洁自律的自觉性。各级领导干部更要以身作则，带头廉洁自律，勤政为民。要切实增强群众观点，坚持群众路线，发扬艰苦奋斗的优良传统，保持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想问题，办事情，作决策，都要着眼于群众利益。对于损害群众利益的行为要坚决纠正；对于超出群众承受能力的事情要坚决停办；对于不关心群众疾苦的干部要严肃批评；对于盘剥群众、欺压群众的干部要严肃查处。要切实改进工作作风，求真务实，力戒形式主义，力戒坐而论道，力戒弄虚作假，力戒报喜不报忧，真正把心思和精力用在真抓实干上，狠抓各项工作和措施的落实。

新的一年，我们面临的任務光荣而艰巨。全省各族人民一定要在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伟大旗帜下，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中共湖南省委的领导下，把握大局，再接再厉，同心同德，开拓前进，以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事业的新成绩，迎接香港回归祖国和党的十五大胜利召开！

国务院关于加强抗灾救灾管理工作的通知

国发〔1997〕2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

我国地域辽阔，自然灾害频繁。加强抗灾救灾管理工作，对于减轻灾害损失，促进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维护社会稳定，具有重要意义。多年来，国务院各有关部门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在抗灾救灾方面做了大量工作，积累了不少经验，但在管理上还存在一些问题。为进一步加强抗灾救灾管理工作，现就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一、抗灾救灾的方针和原则

(一) 坚持防御为主、救助为辅、自力更生、生产自救、恢复生产、重建家园的方针。要增强防灾抗灾意识，积极做好自然灾害的防御工作。灾后不等不靠，灾区广大干部、群众要发扬自力更生、艰苦奋斗的精神，迅速开展生产自救、重建家园。要通过多种形式组织、动员社会力量支援抗灾救灾。提倡企事业单位和广大群众参加保险，建立多层次、相互联系的农村专项保险基金和农村灾害补偿制度。要大力发展基层救灾互助组织，积极开展互助互济活动。

(二) 坚持地方自救为主、中央补助为辅的原则。地方各级人民政府要确立自救为主的思想，积极主动地做好抗灾救灾资金、物资的准备工作。要根据历年的灾害损失情况，在年度计划和财政预算中安排一定比例的抗灾救灾资金，并根据本级政府财力增长情况逐年有所增加。对遭受严重灾害的地区，根据灾害损失情况，中央给予适当补助。

(三) 坚持统筹规划、重点安排的原则。中央用于特大自然灾害的抗灾救灾资金、物资，要统筹规划，有章可循，优先安排重灾区，适当照顾边疆少数民族地区和贫困地区。当特大自然灾害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占本省、自治区、直辖市上一年度国内生产总值一定比例或受灾面积、死亡人数、死亡牲畜达到一定数量时（具体标准由国家经贸委商有关部门另行制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可向国务院申请抗灾救灾资金、物资

的补助。根据各地的受灾情况、经济发展水平和综合减灾能力，由国务院或国务院有关部门研究确定是否给予抗灾救灾资金、物资补助。

二、加强抗灾救灾工作管理

国务院有关部门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要密切配合，各负其责，认真做好抗灾救灾工作；同时，要加强同中国人民解放军和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的协调，及时取得他们的支持。

(一) 国务院委托国家经贸委负责综合协调全国抗灾救灾工作，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统筹安排抗灾救灾资金、物资。国务院各有关部门分工负责各自职责范围内的抗灾救灾工作，分配和管理各项抗灾救灾资金、物资，指导、检查本系统的抗灾救灾工作，并及时向国家经贸委、财政部等有关部门通报工作情况和资金、物资分配情况。

(二) 地方各级人民政府要明确承担抗灾救灾综合协调工作的机构，负责做好组织协调、监督检查和服务工作，加强抗灾救灾的综合管理。

(三) 加强对抗灾救灾资金、物资的管理。根据中央与地方事权、财权的划分，对抗灾救灾资金、物资实行分级管理、分级负担，做到专款专用，专项专用，确保重点，不得平均分配或挪用、截留。

(四) 建立监督和处罚机制。监察、审计部门负责监察、审计各有关部门安排使用抗灾救灾资金、物资的情况，每年须向本级人民政府报告监察、审计结果，并抄送有关部门。要建立灾情调查审核制度，对于虚报灾情以及挪用、截留抗灾救灾资金、物资的地方和部门，要严厉处罚并通报批评；对直接责任人要严肃处理并追究其领导责任。

(五) 加强灾情测报、统计及信息处理工作。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要加强抗灾救灾信息管理，提高灾情测报和灾情信息的处理能力，及时、准确掌握抗灾救灾工作动态。国家经贸委要组织有关部门开展重

大自然灾害损失的科学评定工作,制定全国灾情统计标准,使灾情统计工作逐步规范化。

(六)适时报道灾情和抗灾救灾工作,引导广大干部群众振奋精神,团结抗灾。要突出报道党和政府对灾区人民和救灾工作的关怀,灾区广大干部群众、人民解放军指战员、武警官兵、公安干警奋力抗灾、生产自救和各地区、各部门互相支援的先进事迹。公开报道灾情,要实事求是,有利于社会安定和抗灾救灾工作,防止产生消极影响。重大灾情的报道由新华社统一发稿,局部灾害一般只在当地报道。报道因灾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和人员伤亡情况,应以主管部门核实的统计数字为准。凡公开报道要慎重,报道内容要按规定经有关部门审核。

三、抗灾救灾工作中需要注意的问题

(一)申请中央补助抗灾救灾资金和物资,须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统一向国务院报告。自然灾害发生后,各级地方人民政府领导要及时深入受灾现场,加强组织协调,指挥抗灾救灾工作,依靠本地区的财力、物力解决抗灾救灾问题。确需中央补助资金和物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核实时,以文电形式向国务院报告,并抄送国务院有关部门。报告内容主要包括:本次(阶段)灾害发生范围及损失情况,地方投入抗灾救灾资金和物资情况,请求中央补助的资金、物资的数量及用途等。

(二)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一般不要派人进京汇报灾情,如确需派人进京向

国务院汇报,要先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报告国务院,经批准后,由国务院或国务院委托国家经贸委组织有关部门共同听取汇报,其他部门原则上不再重复听取汇报。地、市、县人民政府不要越级进京汇报。

(三)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要求帮助协调解决的有关抗灾救灾资金、物资等问题,由国家经贸委负责组织协调。需要答复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的事项,一般由国家经贸委汇总答复。国务院有关部门承办的事项,可将办理结果直接答复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并抄送国家经贸委。

(四)地方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要及时报告和检查抗灾救灾资金、物资的分配使用情况。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在接到下拨抗灾救灾资金、物资的文件后,要在30天内将资金、物资分配使用情况报国家经贸委,并抄送国务院有关部门。国家经贸委要定期汇总有关情况并向国务院报告。国务院有关部门和地方人民政府要对抗灾救灾资金、物资的分配使用情况实施监督,及时进行检查。

国务院有关部门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要根据本《通知》精神,制定和完善抗灾救灾管理办法及资金、物资的分配使用办法。凡与本《通知》精神不符的规定,以本《通知》为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一九九七年一月十八日

国务院批转农业部关于进一步 加快渔业发展意见的通知

国发〔1997〕3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

国务院同意农业部《关于进一步加快渔业发展的意见》,现转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放宽政策、加速

发展水产业的指示》(中发〔1985〕5号)下发后的十多年来,在各级人民政府和有关部门的积极努力下,我国渔业生产进入了快速发展的时期,取得了巨大成就。水产品在我国人民的食物结构中已占有重要地位。我国可用于发展渔业的海洋、滩涂、江河、湖泊、

水库和宜渔低洼荒地等非耕地资源的开发潜力很大，外海、远洋渔业也有进一步发展的潜力。加快对宜渔资源的治理和开发利用，积极发展渔业生产，对促进农村经济全面发展，增加食物生产总量，提高城乡人民的营养水平，增加渔民、农民收入，扩大出口创汇，维护国家海洋权益，都具有重要意义。

各级人民政府和有关部门要牢固树立大农业、大粮食的观念，把渔业作为农业中的一个产业，摆上重要位置，采取有力措施，

切实抓好。要象重视耕地一样重视水域的治理和开发利用，在决不放松粮食生产的同时，积极发展淡水和近海养殖，有计划地扩大远洋渔业，加强对近海渔业资源的保护和合理利用。要切实加强对渔业工作的领导，在政策以及技术和资金等方面继续给予积极扶持，推动我国渔业和渔区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一九九七年一月二十七日

关于进一步加快渔业发展的意见

(农业部 一九九六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改革开放以来，特别是《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放宽政策、加速发展水产业的指示》(中发〔1985〕5号)下发后的十多年来，我国渔业进入了快速发展的时期，水产品产量年均增长率达13.6%，大大高于同期世界平均增长1.5%的水平，走出了一条有中国特色的渔业发展道路。1995年水产品总产量达2517万吨，居世界第一位，约占世界水产品总量的1/4。人均占有量从80年代初的4.6公斤提高到1995年的20.7公斤，达到了世界平均水平。1985年党中央、国务院提出用三五年时间分期分批解决大中城市“吃鱼难”的奋斗目标已经如期实现。现在全国城乡市场水产品供应充足，价格平稳，大批渔民、农民通过发展渔业走上了致富之路。

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逐步建立，渔业发展的条件和环境发生了较大变化，面临着许多新情况、新问题，主要是：一些地区扶持渔业发展的政策不够落实；一些地方开发宜渔荒芜水面、荒滩和低洼荒地（以下简称“三荒”）进展不快；水产种苗培育体系落后，一些养殖品种病害严重；水产技术推广体系和渔业基础设施薄弱；近海渔业资源衰退和环境恶化的状况严重；渔业行政执法机构不健全，管理难度大；由于世界海洋

管理制度的变革，远洋、外海渔业发展的制约因素增多，等等。

为了进一步促进渔业持续、快速、健康发展，“九五”期间要继续深化改革，扩大开放，实行加速发展养殖，养护和合理利用近海资源，积极扩大远洋渔业，狠抓加工流通，强化法制管理的方针，积极推进经济体制和经济增长方式两个根本性转变，调整产业和养殖品种结构，加快科技成果转化，使我国渔业的整体素质和发展水平有显著的提高。到本世纪末，力争使我国水产品总产量达到3500万吨，养殖产量占水产品总产量的比重由目前的不足55%提高到60%以上，产品质量和名特优新产品比重有较大提高，渔业产值占农业总产值的份额和渔民的收入有明显增加。为此，提出以下意见：

一、加大开发力度，推动水产养殖业向深度和广度发展

我国现有养殖水面增产的潜力很大，要把提高单位面积产量作为主攻方向，通过加大科技投入、推广优良品种、调整养殖品种结构等措施，大幅度地增加产量，提高效益。在稳定大宗品种生产的同时，根据市场需要，因地制宜地积极发展名特优新水产品的养殖，形成规模化生产。

发展水产养殖业要立足于非耕地宜渔资源的综合开发,充分利用“三荒”。各地开发利用“三荒”从事养殖生产,要依据《渔业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在国家水域利用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指导下,经科学论证后制定开发“三荒”的具体规划,按照规划有计划、有步骤地开发,并依法确认“三荒”的养殖使用权。开发“三荒”,应根据当地的实际情况,可以实行家庭(联户)承包,也可以租赁、转让,还可以采取拍卖使用权等多种方式,要进一步放开搞活,并注意规范和提高,推进水产养殖业形成适度规模经营。开发“三荒”的有关政策,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治理开发农村“四荒”资源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工作的通知》(国办发〔1996〕23号)中的规定执行。承包、租赁、转让和拍卖宜渔“三荒”使用权所收取的资金,应专项用于渔业基础设施建设。

区域性农业开发、“菜篮子工程”和扶持粮棉大县发展经济等项目,要注意统筹规划,有条件的地方,要农渔结合,全面发展。要因地制宜地积极推广稻田养鱼等各种生态农业模式,在促进粮食增产的同时,提高粮田的综合经济效益。有水产养殖资源条件的贫困地区特别是中西部地区,要把水产养殖业作为促进农村经济发展、引导农民脱贫致富的重要产业,加快开发。

为加快水产养殖业的发展,对在新开发的“三荒”上从事水产养殖的单位和个人,以及进行水产原(良)种、新品种培育试验的科研机构(含国家重点水产原(良)种场、良种示范基地和水产育、引种中心),继续按有关规定减免农业特产税。各级财政用于支持水产养殖业发展的资金应继续保留,并建议随着生产的发展适当有所增加。位于城市郊区的水产养殖基地,应作为城市副食品生产基地的组成部分,严格限制征用;确需征用的,征用单位除按征地补偿标准补偿外,还应参照征用菜地的办法缴纳开发基金,用于养殖池塘的建设和渔业开发。

二、控制近海和内陆水域捕捞,养护和合理利用渔业资源

各级政府要重视近海渔业资源的保护和合理利用,将近海渔业管理列入议事日程。要从实际出发,积极调整产业和作业结构,鼓励开发外海新渔场、新资源。对近海和内陆水域捕捞生产实行限制政策。各地要严格执行国家下达的渔船马力控制指标,不得突破。严格执行捕捞渔船更新、改造的审批和检验制度,对未经批准擅自建造的无船名号、无船籍港、无船舶证书的渔船,渔政渔港监督管理部门要坚决查处。加强捕捞许可证管理,从事捕捞生产的人员,须经渔业行政主管部门培训并取得资格证书。严格制止非渔业生产者从事近海和内陆水域捕捞生产。要切实采取措施改善渔场环境,加强对水域污染的治理,保护渔业资源。

要加强海洋渔业资源调查,科学合理地开展利用海洋渔业资源。海洋渔业资源调查所需经费,要通过多渠道筹集解决,各级财政也应适当安排。

三、深化渔业体制改革,提高渔工贸一体化的产业化经营水平

要在稳定和完善的家庭承包及以船独立经营为主、多种经营方式并存的渔业生产体制的同时,不断深化改革,为渔业发展注入新的活力。正确引导和规范渔业股份合作制,因地制宜推进渔业适度规模经营。要引导渔区渔业企业不断完善经营机制,提高管理水平,扶持发展一批渔工贸一体化的龙头骨干企业,建立和完善“公司加渔(农)户”的经营体制,提高产业化水平,带动群众渔业,壮大渔区集体经济。围绕渔业产前、产中、产后服务,积极、稳妥地发展渔民协会、渔业技术协会、渔业互助保险等各种服务性组织,健全渔业社会化服务体系,逐步提高广大渔民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自我保护和自我发展的能力。

按照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积极、大胆地推进国有水产企业改革。大中型国有水

产企业要逐步向有限责任公司过渡，有条件的可改造成为股份有限公司；小型国有水产企业可采取租赁、承包、出售或股份合作制等多种形式进行改革，要依法处置土地等资产使用权。改革不论采取何种形式，都要确保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海洋捕捞企业要充分发挥现有渔业基地和沿海开放地区的优势，以市场为导向，以提高经济效益为中心，加强企业管理，优化产业结构，盘活企业资产存量，通过改革、改组、改造，培植一批技术含量高、竞争力强、面向国内外两个市场的渔工贸综合经营的大型水产企业或企业集团。重点大中型水产企业要在各级计委、经贸委以及金融部门的扶持下，大力加强技术改造。

四、积极发展远洋渔业，全面开展国际渔业经贸、技术合作

我国远洋渔业经过十多年的发展，已经作为一个独立的产业跻身于世界远洋渔业主要国家行列。远洋渔业的开辟和发展，对于保护我国近海渔业资源、增加国内水产品供应、发展对外经济技术合作和增加与各国人民的友好往来都具有重要意义。

发展远洋渔业，参与利用世界海洋渔业资源，是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的重要领域。“九五”期间，国家继续把远洋渔业作为优先发展和重点支持的产业。当前，要抓住机遇，充分发挥我们的相对优势，按照积极开拓，强化管理，综合配套，提高素质的方针，统筹规划，合理布局，渔工贸结合，以捕捞为主，加工、养殖、运输多种经营，力争在“九五”期间远洋渔业有更大的发展。国家在“八五”期间所确定的扶持远洋渔业发展的优惠政策建议继续保留。

要鼓励、扶持骨干企业在国外建立产、运、销配套的远洋渔业基地。对与我国开展渔业合作有优势的国家 and 地区，可适当考虑将对外援助项目与渔业经济合作（包括远洋渔业基地建设）结合起来。发展远洋渔业各方面都要积极给予支持，国家渔业行政主管

部门要会同有关部门建立健全远洋渔业法规，实行许可证制度，加强行业管理。要通过发展远洋渔业带动国内渔船、渔业机械和渔具等产品出口，有关方面要给予政策性信贷支持。

要充分利用沿海、沿江的地域和资源优势，积极发展渔业外商投资企业，引进资金、技术和先进管理经验，开辟国际市场，带动国内渔业上档次、上水平，提高出口创汇能力，使外向型渔业有一个较大的发展。

五、大力发展水产品保鲜加工，促进食物结构的优化

为适应渔业生产和国内外市场的需要，要努力提高水产品质量，大力发展适销对路的水产品加工业。重点发展淡水鱼、海水中上层鱼以及贝藻类大宗产品、低值产品的精加工、深加工和综合利用，开发多样化的营养、卫生和食用方便的新产品。积极做好消费引导工作，逐步提高城乡人民的水产品消费比重，促进食物结构的优化。要在政策上扶持和促进制碘工业及以海藻为主的含碘食品生产的发展，为在本世纪末实现消除碘缺乏病提供物质保证。

渔业行政主管部门要会同技术监督部门切实抓好水产品质量标准的制订工作，加强产品质量监测和检验，建立健全水产加工企业产品质量保证体系，开发创立优质名牌产品。

六、发挥产销一体化的优势，加快水产品市场体系建设

渔业产销一体化管理体制，对发展渔业生产、稳定市场供应发挥了很好的作用，要继续坚持和不断完善。要完善水产品市场布局、设施、服务功能，建立健全市场法规和信息网络，规范交易行为，提高水产品流通效率。各地要根据国家水产品批发市场建设总体规划，重点抓好主产区、主销区和主要集散地的批发市场建设，在资金、用地等方面给予扶持并广辟资金渠道，鼓励社会各界投资和利用外资加快建设。沿海重点渔区要

创造条件，建立外向型的水产品贸易市场。

七、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增强渔业发展后劲

水产种苗体系、病害防治体系、渔船技术改造和渔港等基础设施建设，是当前渔业发展中突出的薄弱环节，各级政府应将其纳入农业基本建设规划，采取切实措施加大投入，加快建设。

通过保护、保存、开发利用水产优良品种，不断提高良种覆盖率。新建、扩建水产原（良）种场和苗种场用地，应按农业用地安排，建设资金由各级政府列入计划统筹解决；使用其他单位土地的，应依法办理用地手续。水库建设要根据条件配备必要的水产种苗场，所需资金列入工程基建投资。新建、在建和除险加固的水利工程，有渔业利用功能的，可征苗种场用地，征地费应执行农业用地标准，建设资金列入工程基建投资。要广辟动植物蛋白源，推广优质渔用饲料配制技术，提高渔用饲料质量。

水产养殖病害防治实行“以防为主、防治结合、综合治理”的方针，建立多层次的病害防治网络，加强监测、预报和组织防治工作。各级渔业行政主管部门要加强对水产种苗、渔药生产和销售的管理。

加快渔船技术改造步伐，特别是中小型渔船玻璃钢化的推广普及，是实现我国渔业现代化的一项重要措施，各级政府要在政策以及资金、信贷方面给予必要的扶持。

群众渔港建设要实行国家、地方与群众投资相结合，实行民办公助、以港养港的办法。渔业行政主管部门要加强对重点渔港的规划、建设和港务管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随意占用渔港港区及其设施。地方建设项目需征用渔港及港区或改变其用途的，必须经过省级以上渔业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并依法办理用地手续。要加强渔业通信导航管理，建立健全海洋渔业和内陆重点水域安全通信网络，搞好渔业航标建设，为渔业生产提供安全保障。

八、树立科教兴渔观念，依靠科技进步提高渔业整体水平

要切实加强有关渔业的科研教育工作，把渔业的发展真正转移到依靠科技进步和提高劳动者素质上来。要根据渔业的特点，积极推进渔业科教体制改革，增加投入，稳定科技队伍。为确保重大水产科研项目的投入，建议有关部门适当增加科研经费，多渠道筹措资金。渔业基础研究要与生产应用研究相结合。针对目前渔业生产现状，重点在水产育种与规模化养殖、水产品综合加工、重要养殖品种病害防治等方面进行科技攻关，集中力量解决一批严重制约渔业生产发展的技术难题。

要把水产技术推广工作纳入农业技术推广体系。当前重点先解决乡镇水产技术推广机构的定性、定员、定编和经费问题。各级水产技术推广机构开展技术服务，可以参照农业技术推广部门的做法，实行技物结合、技贸结合。大力发展各类技术推广组织，形成以县站、乡站为主体的多层次、覆盖面广和服务功能强的水产技术推广体系，大面积地推广一批精养高产技术，加快科技成果的转化。积极鼓励和引导水产企业进行科学技术研究，对企业自筹资金进行的科研、开发项目，可列入科研计划，并确认其成果，逐步使一批大中型水产企业成为科技开发的主体，成为推广水产技术的重要力量。各级水产技术推广机构及水产院校要采取多种形式和途径，积极开展渔业职业技术教育和对渔民的培训，培养各类渔业专门人才，提高渔业劳动者的素质。

九、健全渔业法规，加强渔业执法工作

渔业生产要树立可持续发展的观念，正确处理好渔业资源开发利用与保护的关系，增强资源环境保护意识。进一步加强渔业法制建设，认真贯彻执行《渔业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依法保护好渔业资源、珍稀濒危水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和渔业生态环境。各级政府要采取切实措施，组织好伏季休渔，要

通过社会综合治理,组织渔业、海洋、公安(边防)等部门集中力量严厉打击电鱼、炸鱼、毒鱼等严重破坏渔业资源和生态环境的违法行为,维护正常的渔业生产秩序。要依法加强渔船和渔港水域安全管理,严格执行渔船登记和船舶进出渔港签证制度,继续清理整顿“三无”渔船,严厉打击利用渔船进行走私、抢劫、偷渡等违法行为。要加强涉外渔业管理,做到发展生产与安全管理并重,维护渔民的合法权益和国家的海洋渔业权益。要注意发挥村委会、渔民协会的作用,引导他们积极配合渔政渔港监督管理机构加强渔业管理。

要切实加强渔业执法队伍建设。地方各级渔政渔港监督管理机构的工作人员,可依照公务员制度管理,具体管理范围要在机构改革的基础上按有关规定报批。关于渔政渔港监督管理设施和手段严重落后问题,建议各级政府的计划、财政等部门安排经费逐步解决。

当前,我国发展渔业的机遇很好,各地要重视发挥渔业资源优势,认真解决好渔业发展中出现的问题。各级渔业行政主管部门要转变职能,改进工作作风,加强调查研究,做好行业规划、服务、指导和管理的工作,把我国渔业推向一个新的发展阶段。

湖南省体育经营活动管理条例

(1997年1月24日湖南省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过)

湖南省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公告

第70号

《湖南省体育经营活动管理条例》于1997年1月24日经湖南省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过,现予公布,自1997年3月1日起施行。

湖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1997年1月24日

第一条 为了加强体育经营活动管理,促进体育经营活动健康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的规定,结合本省实际,制定本条例。

第二条 本省行政区域内从事体育经营及其管理活动,均须遵守本条例。

本条例所称体育经营活动,是指以营利为目的、以体育项目为内容的经营活动。

前款所指体育项目,由省人民政府体育行政部门根据国家规定和本省实际提出,报

省人民政府批准后公布。

第三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体育行政部门或者人民政府授权的机构(以下统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体育管理机构)负责本行政区域内体育经营活动的管理工作。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工商、公安、物价、税务、卫生等部门应当按照各自的职责,共同做好体育经营活动的管理工作。

第四条 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从事体育经营活动,其合法权益受法律保护。

鼓励、支持体育经营者参与实施全民健身计划和培育优秀运动员的工作。

第五条 从事体育经营活动,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 (一) 有与经营的体育活动相适应的场所;
- (二) 有必要的资金和符合标准的体育设施、器材;
- (三) 有经过专门培训并取得资格证书的体育专业技术人员;
- (四) 有相应的安全保障条件;
- (五)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第六条 从事射击、跳伞、滑翔、热气球、赛车、轮滑、攀岩、登山、漂流、探险、拳击、武术、摔跤、柔道、健身气功、游泳、潜水、蹼泳、皮划艇、跳水、水球、赛艇、摩托艇、滑水、帆船等专业性强、技术要求高或者危险性大的体育项目的经营活动，应当向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体育管理机构提交可行性报告，经过严格审查批准并发给体育经营许可证后，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注册登记，领取营业执照。

禁止伪造、涂改、转让、租借和买卖体育经营许可证。

第七条 举办体育竞赛、体育表演经营活动，应当报当地体育管理机构批准。本省跨行政区域的体育竞赛、体育表演经营活动，应当报上一级人民政府体育管理机构批准。举办国际性、全国性或者跨省的体育竞赛、体育表演经营活动，应当按照国家规定办理有关手续。

举办体育竞赛、体育表演经营活动，举办单位应当会同当地公安机关落实安全保障措施。

第八条 体育经营者应当亮照亮证经营，并按照物价管理部门核定的收费项目和标准，明码标价，不得乱收费。

第九条 体育经营者应当建立健全保障体育经营活动安全的规章制度，配备安全、消防设施，消除事故隐患，维护正常经营秩序。

禁止携带枪支弹药、管制刀具和易燃易爆危险物品进入体育经营活动场所。

第十条 举办体育竞赛、体育表演经营活动，应当公布体育竞赛、体育表演的时间、地点、项目和参加比赛、演出的团队，并按照有关部门核定的数额出售门票。

第十一条 发布体育竞赛、体育表演经营活动的广告，应当按照国家有关广告管理的规定办理审批手续。

第十二条 体育经营活动必须健康有益，有利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禁止利用体育经营活动从事赌博和危害人民群众身心健康以及其他危害社会治安的活动。

第十三条 进入体育经营场所的人员应当服从管理，遵守公共秩序，爱护体育设施；损坏体育设施的，应当依法赔偿。

第十四条 对体育培训和体育经纪人的管理，按照国家和省人民政府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五条 对参与实施全民健身计划、培育优秀运动员工作取得显著成绩的体育经营者和检举、揭发体育经营活动中违法行为有功的人员，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或者体育管理机构应当予以表彰和奖励。

第十六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使用不符合国家规定的体育设施、器材从事体育经营活动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体育管理机构责令改正，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责令停止经营或者吊销体育经营许可证；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十七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未取得体育经营许可证非法从事体育经营活动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体育管理机构予以取缔，没收违法所得，可并处违法所得一至三倍的罚款。

第十八条 从事体育经营活动，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体育管理机构责令改正，没收违法所得，可并处违法所得一至二倍的罚款；情节严重的，责令停止经营或者吊销体育经营许可证：

(一)聘用未取得资格证书的人员从事体育专业技术工作的；

(二)伪造、涂改、转让、租借和买卖体育经营许可证的；

(三)超过核定数额出售体育竞赛、体育表演门票的。

第十九条 违反国家工商、公安、物价、税务、卫生等法律、法规的，由有关部门依法处理；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从事体育经营活动，造成他人损害的，经营者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第二十条 当事人对行政机关作出的具体行政行为不服的，可以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当事人对行政处罚决定不服，逾期不申请复议、不起诉又不履行处罚决定的，作出处罚决定的机关可以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第二十一条 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在体育经营管理工作，玩忽职守、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的，由所在单位或者上级有关主管部门给予行政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二十二条 本条例自1997年3月1日起施行。

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开展 勘定行政区域界线有关问题的通知

湘政发〔1996〕54号

各行政公署，自治州、市、县人民政府，省直机关各单位：

行政区域界线是国家实施分级管理的依据。切实做好我省全面勘定省、县两级行政区域界线（以下简称勘界）工作，对于从根本上解决边界争议，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经济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勘界工作涉及面广、工作量大、政策性强，为确保这项工作顺利进行，根据《国务院关于开展勘定省、县两级行政区域界线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发〔1996〕32号）精神，现就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一、全面勘界不是重新调整行政区划，而是依照国务院的有关规定，明确行政区域界线走向的位置，即核定法定线、勘定习惯线、解决争议线。通过勘界，在实地树立界桩，并用现代技术手段形成准确反映实际边界线走向的文件、资料和地形图，按照规定的程序确定省、县两级行政区域界线。

从1996年起，我省将用5年时间完成省、县两级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任务。今年主要是勘定湘桂线，确定鄂湘川、湘桂黔、湘粤桂等3个省交会点，并勘定省内（湘）潭衡（阳）线。今后的勘界任务将逐年下达。

二、勘界工作采取分级负责、分步实施、先易后难的办法。我省省级行政区域界线，由国务院勘界工作领导小组组织毗邻两省（自治区）勘定；州、市级（包括与地、州、市边界接壤的地区所属县、市、区）行政区域界线，由省勘界工作领导小组组织毗邻地、州、市勘定；地、州、市内部县、市、区级行政区域界线，在省勘界领导小组的指导下，由地、州、市勘界工作领导小组组织毗邻县、市、区勘定。各级行政区域界线勘定后，边界协议书和所附边界线地形图由毗邻双方人

民政府联合上报省人民政府审批，再报国务院勘界工作领导小组备案。

三、勘界中确定边界线的原则。

（一）已明确划定或者核定的边界线，按照有关文件、协议、地图予以核定。已明确划定或者核定的边界线包括：根据行政区划管理权限由上级人民政府在确定行政区划时明确划定的界线；由双方人民政府或上级人民政府明确划定的争议地区的界线；发生边界争议前由双方人民政府核定一致的界线。

以往粗略划分过但未落实的边界线，以有关文件、协议、地图为基础，协商确定边界线。

（二）在国家土地利用现状调查中，经双方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核定一致并签定协议的无争议的界线，应予认定。

（三）除上述两种情况外的其他边界线，双方应以土地权属界线图为基础，根据有关资料，结合行政区域实际管辖状况确定边界线，在现有最新版的1:1万国家基本比例尺地形图上标绘出边界线走向。其中双方标绘的边界线一致且与实际管辖相符的地段，以双方一致的画法为基础确定边界线；双方标绘的边界线虽不一致，但双方对目前的实际管辖无争议的地段，根据实地的行政区域管辖情况确定边界线；双方标绘的边界线不一致，对于实际管辖的情况又有争议的地段，按照《行政区域边界争议处理条例》解决争议并确定边界线。

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原则上要与自然资源权属相一致，特殊情况必须分开的，在划定边界线的同时，要明确跨越边界线的自然资源权属。对骑线的地物、文物、自然保护区及不可分割的自然资源，在划分边界线

的同时,要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明确管理和使用的办法。

四、勘界经费实行分级负责的原则。省级界线勘界经费由中央财政负担,分年度安排;勘定县级行政区域界线的经费由地方财政解决。各级勘界机构的开办经费和日常业务经费由同级财政负担。勘界经费属专项经费,各地要本着专款专用的原则,从严管理。

五、勘界工作要在各级人民政府的直接领导和统一部署下进行。省已成立勘界工作领导小组,各地、州、市、县也要成立相应的勘界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全面勘界工作,并选配一批事业心强、政策水平高、专业技术好的干部组成勘界工作班子。

各级人民政府要高度重视勘界工作,统一认识,加强领导,将勘界工作列入议事日

程。各级民政部门是勘界工作的主管部门,要在同级政府的领导下,发挥职能作用,积极主动地做好勘界工作。林业、水利、财政、公安、民族、司法、农业、地矿、国土测绘等部门要从全省大局出发,认真履行职责,积极配合,共同完成好勘界任务。要坚持实事求是、顾全大局、互谅互让的原则,依法勘界。要采取有效措施,维持勘界前边界地区的现状,不得借机挑起新的边界争议。对借机制造矛盾、设置障碍、挑起冲突、干扰勘界工作正常进行的,要严肃查处;对造成严重后果、构成犯罪的,要移交司法部门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湖南省人民政府

一九九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 加强农村集体资产管理工作的通知

湘政发〔1997〕1号

各行政公署,自治州、市人民政府,省直有关单位:

为了切实加强农村集体资产管理工作,巩固、壮大农村集体经济,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强农村集体资产管理工作的通知》(国发〔1995〕35号)精神,结合我省实际,现就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一、充分认识农村集体资产管理的重要性

农村集体资产是广大农民多年来辛勤劳动积累的成果,是进一步发展农村经济、增加农民收入、实现共同富裕的重要物质基础,也是社会主义公有制在农村的重要体现。管好、用好农村集体资产,对于壮大农村集体经济实力,巩固农村双层经营体制,促进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增加农民收入,增强农村基层组织凝聚力,都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随着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的实行,农村产业结构的调整,特

别是乡镇企业的蓬勃兴起,我省农村集体经济迅速发展,集体资产总量不断扩大,积累水平明显提高。但是,也有一些地方对农村集体资产管理的重要性认识不足,农村集体资产管理的法规、制度还不完善和健全,集体资产管理还相当薄弱,致使农村集体资产被贪占、挪用、损坏、挥霍浪费;低价承包、变卖、折股;随意改变权属或无偿占用等现象十分突出,集体资产严重流失,不仅削弱了集体经济实力,而且影响到党群、干群关系和社会的稳定。因此,各级政府要充分认识农村集体资产管理的重要性、紧迫性,把这项工作列入当前农业和农村工作的重要议事日程,作为深化农村改革的一项重要措施来抓。要切实加强对这项工作的领导,采取有效措施,使农村集体资产得到合理利用和保护,逐步建立起产权明晰、权责明确、民主监督和科学管理体制,确保集体资产保值增值。

二、建立健全农村集体资产管理体系

农村集体资产是指乡、村、组集体经济组织全体成员集体所有的资产。包括集体所有的土地和法律规定属于集体所有的森林、荒地、水面等自然资源和各种流动资产、长期投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农村集体资产所有权受国家法律保护，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侵犯。农村集体资产管理以乡（镇）、村集体经济组织为主体，乡（镇）、村集体经济组织要按照国家有关法律和政策规定，认真制定章程，实行民主管理，使之真正成为代表全乡（镇）或全村农民行使集体资产所有权、维护农民利益的组织。集体经济组织要坚持民主管理的原则，建立健全成员大会或成员代表大会制度。涉及集体资产管理的重大事项，必须经过民主讨论决定。要保障集体经济组织成员有效地行使对集体资产的监督权、决策权，发挥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参与管理的积极性。集体经济组织要健全产权登记、财务会计、民主理财、资产报告等项制度，把集体所有资产全部纳入管理范围之内。乡级集体资产管理机构，直接管理乡一级的集体资产，并对村级集体资产管理实施指导和监督。省、地（州、市）、县三级农村工作办公室是同级政府主管农村经济工作的职能部门，要认真履行对集体资产管理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的职责。乡镇企业、农业、林业、水利等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做好对有关集体资产管理的指导和监督工作。财政、监察、审计等部门要按照分工参与这方面的工作。

三、认真开展农村集体资产的清产核资试点

清产核资是农村集体资产管理的基础性工作。各地要结合农村基层组织建设，认真开展清产核资工作，通过清产核资，界定资产所有权，核实乡、村集体经济组织所拥有的资产总量，登记产权，建立、健全集体资产的各项管理制度。清产核资工作涉及面广，政策性强，情况复杂，各级政府要制定切实可行的方案，作出具体部署。1997年上半年，各地、州、市、县都要选择1—2个乡镇进行清产核资试点，在试点取得经验的基础上，有领导、有计划地逐步展开，全省争取用2—3年的时间完成这项工作。在清产核资过程中，应将财务管理、承包合同管理等工作有机地

结合起来，保证集体资产的保值、增值。清产核资以集体经济组织自查为主。上级主管部门组织抽查，检查不合格的要重新清理。各级监察、财政、审计等部门要积极配合，加强对这项工作的协调和指导。乡（镇）农村经营管理站（办公室）具体负责对这项工作的组织、监督和检查。对集体资产管理很混乱的集体经济组织和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乡（镇）政府要派人帮助清理和解决。

四、积极稳妥地开展农村集体资产评估工作

农村集体资产评估工作是农村集体资产管理的一个重要内容。农村集体资产在发生拍卖、转让、兼并、租赁、经济担保；实行股份经营、联营、改组股份合作制；与外地公司、企业或其他经济组织、个人合资、合作经营；以股份形式将有关资产折股量化经营和折股出售；资产作承包经营和承包期满后有关问题的处理等经济行为时，必须以经过评估被确认的资产价值为依据。在开展农村集体资产评估时，要严格遵守真实、科学、公正、可行的原则有序进行。要加强对评估工作的管理。从事农村集体资产评估工作的主体，必须是取得评估资格的评估事务所、会计事务所和审计事务所。集体资产评估结果要按权属关系经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大会或成员代表大会确认。评估机构开展对集体资产评估业务时，要严格执行国家规定的有关收费标准，不得乱收费。

五、加强对农村集体经济的审计工作

要充分发挥农村集体经济的审计监督作用。省、地、州、市、县农村工作办公室要会同有关部门切实加强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审计工作的指导和管理工作，并妥善解决审计出来的问题。对集体经济组织的经济活动进行全面审计，对占有、使用集体资产的单位要实行专项审计。要加强农村集体经济审计队伍的建设，搞好人员培训，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对贪污、挪用、平调、私分、无偿占用及挥霍浪费集体资产等违法、违纪的单位和个人，要依法或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被侵占的集体资产应如数归还；不能归还的，应作价赔偿；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要依法追究当事人的刑事责任。

湖南省人民政府

一九九七年二月三日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印发《湖南省“九五”（1996—2000年） 科普工作计划》的通知

湘政办发〔1996〕57号

各行政公署，自治州、市人民政府，省直机关各单位：

《湖南省“九五”（1996年—2000年）科普工作计划》已经省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一九九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湖南省“九五”（1996—2000年） 科普工作计划

科普工作作为一项社会公益事业，是国家基础建设、基础教育和科学技术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普及科学知识、科学方法和科学思想，提高全民族素质、培养“四有”新人的重要举措，是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内容，是推动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项长期的战略任务。

建国以来，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在省委、省人民政府的领导下，我省科普事业有了很大的发展，群众性科普网络不断健全，科普活动日益活跃，科普工作成效显著。广大人民群众的科技意识不断增强，科技进步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显著提高。科普工作在引导人们形成科学、健康、文明的生活方式方面，也发挥了积极的作用。但是，科普工作与我省经济、社会的发展还不相适应。一些地方对科普工作认识不高，重视不够，投入不足。科普设施严重老化，科普阵地日渐萎缩。还有的地方封建迷信盛行，反科学、伪科学活动频频发生，败坏了社会风气，阻碍了社会进步，严重影响了我省物质文明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

为了切实加强科普工作，根据《中共中

央、国务院关于加强科学技术普及工作的若干意见》和《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科学普及工作的意见》精神，按照我省国民经济及社会发展“九五”计划和2010年远景目标纲要的要求，特制订本计划。

一、指导思想与指导原则

（一）指导思想：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科普工作的文件精神，努力提高全省人民的科学文化素质，以促进经济体制和经济增长方式两个根本性转变与实施科教兴湘战略、可持续发展战略为重点，全方位、多层次、多形式地开展科普工作。

（二）指导原则：

——以促进经济建设和社会全面进步为中心，充分发挥科普工作在我省现代化建设特别是在发展“两高一优”农业和实施科教兴农战略、引导农民奔小康工作中的重要作用，引导人们选择可持续发展生产模式和科学的生活方式。

——在传播、普及科学知识，推广应用科学技术成果的同时，重视科学思想的教育

和科学方法的传播,提高广大人民群众用科学思想观察问题、用科学方法处理问题的能力。

——加大科普宣传力度,充分利用大众传播媒介,开展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科普宣传。坚持不懈地反对封建迷信、愚昧落后,坚决与反科学、伪科学的行为作斗争。

——动员和组织全社会力量深入开展科普工作。科协系统要进一步发挥主力军作用,做好日常性、群众性科普工作。教育、宣传、文化、旅游、商业、工会、共青团、妇联等有关部门,应当根据全省科普工作的总要求,确定自己的工作任务,各负其责,开展多种形式的科普教育与宣传活动。

二、发展目标与主要任务

(一)总目标:到2000年,全省人民的科普素质有明显提高,广大劳动者运用科技的能力和水平基本适应我省经济与社会发展的需要;基本建立起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相适应的科普工作运行机制,逐步实现科普工作群众化、社会化、制度化、现代化;建立科普阵地,完善科普设施,提高科普工作队伍水平,经常开展主题鲜明、各具特色的科普活动;各种社会传播媒体经常开展科普宣传,不断推出群众喜闻乐见的科普作品。

(二)主要任务:突出1个中心,完善5个体系,建设一批科普设施与示范基地,每年有4000万人受到科普教育,强化4项基础性工作。

——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点、热点问题为中心,每年选择1至2个重点,开展几次规模大、影响深、实效显著的科普活动。

——完善5个体系:一是建立有党政领导和有关部门负责人参加的科普工作领导小组以及政府科技部门牵头的科普组织领导体系;二是巩固、加强由各级科协与学会(研究会、协会)组成的科普组织网络体系;三是健全以科技培训中心、农村致富技术函授大学、农广校等为主的科普教育体系;四是完善以农科教中心、科普示范基地、科技示范户、科技示范车间等为主的科普示范体系;

五是发展完善以农村专业技术协会、科普服务实体等为主的科普服务体系。

——建设科普阵地,加强科普宣传。充分发挥现有科普场馆等设施的功能,增加必要的投入,使之逐步完善、配套;科普场馆建设必须纳入市政文化建设规划,未建科技馆的行署和州、市政府所在地,都要建立有一定规模和功能的科技馆。县级科技馆的建设也必须大力加强,所有乡镇都要建立农科教中心。省重点抓好1至2个县(市)和30个乡镇(镇)、村的科普示范工作,并总结经验,向全省推广。每个地、州、市都要选择3至5个基础较好的乡(镇)作重点,建立各具特色的科普示范基地,每个基地带动10个乡镇(镇)成为科技先进乡(镇)、带动100个村成为小康示范村、带动1000家农户成为科技示范户。省直有关部门也要结合本部门业务工作,开展建设科普示范乡镇、村和科普示范车间、科普示范街道等工作。

通过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群众喜闻乐见的科普宣传活动,每年使4000万人受到科普教育。继续开展科普集市、科普一条街、科普宣传月(周、日)、科技夏令营等活动。进一步办好科普报刊,扩大覆盖面,使之成为人民群众学习科技的园地。其他各种报纸、有关杂志都要开辟科普专栏、专版,电台、电视台开辟科普专题节目并保证播出时间。影视制作、发行和放映单位要加强科普影视节目的制作、发行和放映。出版部门要出版一批科普系列读物。

——强化4项基础性工作:根据各级干部和广大农民、青少年和职工的不同要求,制定《科普教育大纲》;建立科普统计制度,建立健全公众科学素养调查与评价方法,定期对科普活动、投入及效果进行统计、分析和监测评估;加强科普法制建设,有计划地研究制定地方科普工作规章和实施办法;作好科普事业发展预测调研,对新形势下科普工作的对象、内容、手段和特点进行调查研究,总结经验,探索规律,以便更好地指导科普工作的开展。

三、重点对象的科普工作

(一) 强化各级领导干部的科技教育, 建立健全科学民主决策程序。要不断地向领导干部提供科技发展的新信息, 使他们了解当代科学技术发展趋势, 增强科技意识, 运用科学方法解决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 提高科学管理与科学决策的水平。

——加强对领导干部的科技培训和教育工作, 并逐步实现制度化、规范化。各级组织、宣传、科技、人事等部门要根据不同层次领导干部的实际需要, 制定科技培训计划, 编印有关教材。把科技知识纳入各级党校和各种干部培训的教学计划, 并把对现代科技知识的学习和了解作为考核领导干部的一项重要内容。继续办好面向各级领导干部的科技系列讲座, 每年至少聘请有关专家、学者向领导干部授课1至2次。

——帮助领导干部提高科学决策的能力。围绕我省经济建设与社会发展以及体制改革等重大问题, 组织有关方面的专家学者开展献计献策活动, 以推动决策的科学化和民主化进程。

——鼓励支持科技咨询业的发展。实行重大决策先咨询后决策, 重大工程项目先咨询后审批, 重大投资项目先论证后贷款, 中外合资项目先评估后确认的决策制度。

(二) 面向21世纪, 抓好青少年的科技教育, 培养造就“四有”新人。

——充分发挥基础教育在青少年科普工作中的主渠道作用, 在《湖南省教育改革与发展纲要》实施过程中, 充实科学教育内容, 改革教育方法, 培养广大青少年爱科学、学科学、用科学的良好习惯, 树立正确的科学观、人生观和世界观。

——大力倡导和开展经常性的青少年科技活动, 完善和健全青少年科技爱好者组织。“九五”期末, 力争40%的中小学校建立健全课外科技兴趣小组、青少年科技爱好者协会(俱乐部), 开展科技夏令营、科学考察、科技竞赛等活动, 使60%的城市中小学生和40%的农村中小学生有机会参加课外校外科

技活动。加强对农村青少年的科技培训, 使40%以上的中学生掌握1至2项实用技术。

举办有一定影响和示范意义的全省性青少年科技活动。主要抓好两年一届的全省青少年发明创造比赛、科学讨论会和全省青少年生物百项活动, 一年一度的全省中学生科学竞赛、大学生科技创造和青少年航模、海模、舰模、无线电竞赛活动, 以及农村中小学生的“小星火”活动等。

组织科学家和科技工作者面向青少年进行科技教育。充分发挥科普宣传巡回演讲团和中国科学院、中国工程院在湘院士、著名科学家以及科技工作者的积极性, 为青少年作科普专题报告, 与青少年座谈, 指导青少年开展各类科技活动。同时, 科研院所、大中专院校和企业要面向青少年开放实验室, 力争到2000年有30%的中小學生参观一次实验室或现代化企业, 使他们掌握科技发展的新信息和最新动态。要强化中小学课外科技辅导员的培养和培训, 不断提高他们的科技素质和辅导水平。充分发挥青少年在科技传播行动中的作用。在帮助青少年学习和掌握一定科学知识的基础上, 鼓励和支持他们开展青年志愿者科技服务等活动, 面向社会传播科技知识、科学思想和科学方法。

加强青少年科技馆和科技活动中心及城市科普示范基地的建设与管理, 强化科普功能, 面向青少年搞好展教、培训等活动, 不断开发新的展项, 提高展教品的展示效果, 增强科学性、知识性和趣味性。

(三) 加强农村特别是贫困地区的科普工作, 努力提高农民的科技意识和生产技能。

——大力普及先进实用技术。重点普及主要农作物新品种栽培和畜禽水产良种养殖、水稻旱育稀植技术, 平衡施肥配套技术, 主要病虫草鼠害综合防治、农业机械使用维修保养技术以及农村节能、环境保护、计划生育等100项先进实用技术。结合“绿色证书”工作, 组织农民进行实用技术培训。继续做好农村党员、基层干部实用技术和市场经济知识的培训工作, 重点抓好100万名左

右50岁以下党员、干部和10万名左右乡镇、村和乡镇企业主要领导骨干的培训。

——继续开展“讲精神文明，比科技致富，建设科普示范乡（镇）、村”活动。采取多种形式，把普及科学与移风易俗、破除封建迷信结合起来，把推进农村科技进步与治愚治贫结合起来，使科普工作成为促进农村双文明建设的重要手段。“九五”期间，在全省各级建成科普示范乡（镇）300个、科普示范村3000个，其中省级示范乡（镇）、村30个。

——进一步抓好农村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和试点工作。积极引导科技示范户牵头组建农村专业技术协会（以下简称农技协），发展专业区域经济。推动农技协由单一的技术协作向全程、配套、系列、综合服务的方向发展，建立农技协联合会，提高科技服务水平。继续培养、扶持、发展科技示范户，力争每个自然村拥有2至3个县级以上科技示范户。

——积极配合全省科技扶贫工作，从科学技术普及入手，引导农民尽快走上致富之路。切实加强少数民族地区和贫困地区的科普工作，建立健全少数民族和贫困地区科普工作队，通过实用技术培训和先进适用技术推广，提高少数民族和贫困地区劳动者素质，增强其自身发展经济、脱贫致富的能力，为实现我省到2000年消灭绝对贫困的目标贡献力量。

（四）提高企业职工的科技素质，促进现代化企业制度建设。

——积极组织厂矿科技人员深入开展“讲理想，比贡献”活动，围绕提高职工素质，开展科技知识和岗位技能培训。每年组织1至2次全省性的职工特别是青工技术大比武，提高他们的技术水平。在企业特别是重点改革试点企业或企业集团总结、推广“科普车间”的建设经验，省重点抓好10个以上“科普车间”建设，促进企业的科技进步。同时，认真做好下岗工人的培训工作，为他们重新上岗提供技能保证。

——积极促进乡镇企业科普活动的开

展。根据乡镇企业职工科学文化素质偏低的情况，大力开展可持续增长思想及相关科技知识的宣传，普及环境科学、节能降耗、保护资源等知识。各级科研院所和科技人员、各级各类科技学术团体及大中型企业，要通过对口支持，有针对性地对乡镇企业职工进行科技培训，以促进乡镇企业管理水平和职工科技素质的提高。“九五”期间，全省要扶持1000个以上乡镇企业提高技术档次和管理水平。

（五）加强城镇居民科普工作，倡导科学、健康、文明的生活方式。以促进城镇文明和现代化建设为目标，普及与人民生活相关的科技知识，努力提高城镇居民的科技素养和生活质量，优化城镇软环境。

——充分利用现有城镇图书馆、博物馆、文化馆（站）、青少年宫、旅游景点等各种文化设施开展科普宣传，融科普教育于参观、旅游、娱乐之中，提高公众对科学技术的兴趣和爱好。

——重视公共卫生、医药常识、营养与健康、防灾减灾、破除迷信等知识的普及，大力开展“五好文明家庭”活动，提倡科学、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各城镇主要街道要建立科普橱窗（画廊），或设立“科普一条街”。同时，充分利用“国际家庭日”等国际纪念日和我国的传统节日开展科普活动，推动我省文明城镇、文明家庭建设进程，并逐步辐射到广大农村。

四、实施步骤

本计划分两步实施。

（一）起步阶段。各级各有关部门要制定“九五”科普工作计划和行动方案，并认真组织实施。省科普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要根据本计划的总体要求分年度制定详细、具体的工作计划和方案。

（二）攻坚与发展阶段。各级各部门和各有关单位按照工作计划和行动方案，根据“总体安排，分步实施，抓出成效”的原则，把各项任务落到实处，并将执行情况分年度报省科普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省科普工作

领导小组将每年召开一次会议，总结和交流科普工作经验，探讨新形势下开展科普工作的思路和做法，表彰全省科普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以形成全省性的科普工作“大合唱”，推动我省科普工作上新台阶。

五、对策与措施

(一) 进一步提高认识，切实加强和改善对科普工作的领导。

加强科学技术普及工作，是实行经济体制和经济增长方式两个根本性转变和实施“科教兴湘”、“可持续发展”战略的重大举措，是一项造福人类、功在千秋的社会工程。各级政府要充分认识科普工作的重要意义，将其纳入政府工作的重要议事日程，切实加强领导，并作为“双文明”建设的重要指标和考核领导干部政绩的重要依据。各有关部门、团体和单位要把科普工作列为重要工作职责，进行全面规划，实行目标管理。省科普工作领导小组每年将定期听取各成员单位的工作汇报，研究解决科普事业发展过程中面临的困难和问题，组织协调全省的科普工作。省科委要负责编制规划、制定计划，并做好政策引导和督促检查工作。各地、各有关部门和人民团体也要根据自己的实际，参照省的做法，建立领导机构或科普工作联席会议制度，确定领导专门负责，把各项工作抓落实。

(二) 多渠道筹措资金，增加对科普工作的投入。

各级政府要把科普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算，发挥财政对科普事业投入的主渠道作用，从1996年起，各级财政用于科普工作的经费要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和财政收入的增长而逐步增加；经济较发达地区要将科普设施建设和更新改造费用纳入市政、文化建设规划，并列基本建设计划。各级各部门、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要安排一定的经费用于科普工作，企业安排的科普经费可进入生产成本。鼓励社会各界和海内外热心科普事业的团体和个人捐赠，支持科普事业；捐赠数额较大的，根据捐赠人意愿，经有关部门

批准，可以设立科普专项资金。通过努力，力争到2000年在全省初步形成以各级财政为主，行业、社区、民间等社会各方面多层次相结合的科普投入结构，建立省科学技术普及工作奖励和科普读物出版等专项资金。

(三) 加强科普队伍和网络建设。

科普工作是整个科技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要贯彻“稳住一头、放开一片”的方针，建立开放竞争、相对稳定、合理流动的科普工作队伍管理体制，逐步建成一支高水平、多层次、专兼职结合的科普工作队伍。进一步健全由各级各企业科协、学术团体和农技协组成的科普工作网络。对科普工作机构，要根据事业发展需要，适当充实力量，安排必要费用。按照群众化、社会化、制度化、现代化的要求，继续动员和组织社会各界的科学家、文学家、艺术家、科技工作者、新闻工作者、人民教师、科技辅导员等参加科普活动。积极鼓励企业家支持和关心科普事业。大力支持农技协、农函大、农技推广中心、农村科普示范基地、星火培训基地等在农村传播科学知识，传授生产技能，开展群众性科普活动。

(四) 制定政策法规，推动科普工作发展。

为使科普工作尽快走上规范化、法制化、科学化管理的轨道，要尽快研究制定《湖南省科学技术普及工作条例》。设立“湖南省科学技术普及奖”，表彰在科普工作中做出突出成绩的科普工作者。从事科普工作的公益事业单位，享受国家给予研究开发机构的优惠政策。对单位和个人在科普工作中取得的“四技活动”收入，给予一定的税收优惠照顾。为繁荣科普创作，各级科技出版基金要把科普作品优秀选题作为重点资助对象，将优秀的科普作品纳入湖南省科学技术普及奖和“五个一工程”奖励范畴。要把反对封建迷信，揭露和抵制各种伪科学、反科学行为作为一项长期任务坚持下去，每年进行一次“宣传科学思想，打击封建迷信”专项活动，对利用封建迷信进行违法犯罪活动的要依法坚决打击，对参与支持各种封建迷信和伪科学活

动的党员、干部，要给予党纪政纪处分，营造“崇尚科学思想，倡导科学方法，弘扬科学精神，反对封建迷信”的良好社会风尚。

(五) 加强对外交流与合作。

随着我国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入，国际间的合作和交流日益增加，各级各部门特别是科技部门和科技群团要加强对外交流与合作。鼓励和支持国内外组织和个人依法设立

科普组织，建立科普设施，举行科普报告会、研讨会和科普作品展示会等。同时，有针对性地组织科普工作者对外进行科普考察，参加学术交流。要充分利用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合作项目和国际中学生奥林匹克学科竞赛等机遇，大力开展青少年对外科技交流，开阔视野，增强兴趣和爱好，提高青少年科技水平。

省人民政府批准 临湘市城市总体规划 修编方案等6则

△最近，省人民政府授予罗泽民、张楚廷、向熙成、马清泽、谢松成、李铁荪、洪一阳、杨崇媛、刘元禧、黄泽南等同志徐特立教育奖。

△省人民政府批准了临湘市城市总体规划修编方案，即城市远期（2015年）人口规模可按20万人规划；人均建设用地指标控制在100平方米以内，城市规划建设用地为20平方公里，城市规划区为50平方公里。

△省人民政府批准了湘潭市职工医疗保

障制度改革试行办法，并由湘潭市人民政府于1997年3月1日起认真组织实施。

△省人民政府同意建立芷江象狮坡省级森林公园。

△省人民政府同意资江农药厂进入省农药化工集团公司紧密层，并从1997年起纳入省级预算管理。

△最近，省人民政府召开会议，分别研究了黔阳师范学校搬迁立项、平江县城至伍市镇二级公路建设、理顺省信托投资公司与其地州市办事处工作关系、华容县血防综合试点、加快发展我省电子信息产业、粮食购销储备工作、江永县香柚基地二期工程建设、加强农村能源建设及省扶贫开发等问题。

(一秘)

【人事任免】

湖南省人民政府人事任免

湘政人〔1997〕4号

任命：

文约纯同志为省农业厅副厅长，免去其省农业厅助理巡视员职务；

戴汉明同志为省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办公室副主任；

梁经鹏同志为省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办公室助理巡视员；

马军同志为省交通厅助理巡视员；

吴星明同志为省统计局总统计师；

刘富湘同志为湖南轻工业高等专科学校

校长；

免去：

孟天雄同志的湖南轻工业高等专科学校校长职务；

陈光凤同志的省建筑工程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廖代坤同志的省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确保教育优先发展 提高教育质量和效益 推动全省教育工作上新台阶

○副省长 唐之享

一、进一步提高认识，增强法制观念，坚定不移地落实教育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

改革开放以来的十多年里，省委、省政府贯彻中央关于教育优先发展的决策，采取了许多有力的措施，取得了明显的成效，对促进全省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已经产生和正在产生积极的推进作用。

去年10月，党的十四届六中全会作出了《关于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若干重要问题的决议》。教育是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基础，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必须以育人为本。形势的发展，既对教育提出了更新更高的要求，又给教育带来了新的发展机遇。对这个问题，在我省各级领导干部中，尚有部分同志存在一些模糊认识和不正确的观点，必须加以纠正。

一是“教育发展过头了”。有这种看法的同志认为现在教育发展得太快了，过头了，超越了实际可能和需求，特别是普及九年义务教育步伐太快，应当降温减速。对这种“过头论”，我们要作一点具体分析。首先，从道理上讲，由于教育的周期长，效益滞后，培养一个高中毕业生要12年，一个大学毕业生要16、17年，因此，教育必须适当超前，才能与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相适应。其次，从我省的实际情况看，教育不但没有过头，应该说是相对滞后。一是发展速度和规模满足不了社会需求，我省劳动者素质低的状况没有得到根本改变。全省605万工业劳动者中，大专以上文化程度的仅占5.9%，初中以下文化程度的占55.9%；农村尚有青壮年文盲75

万多。这样的文化构成，制约了我省经济的发展。二是办学条件标准较低，少数先进发达地区，虽然房子盖得好一点，但配套设施和仪器设备不齐全，适应不了教育教学的需要，相当一部分地方办学条件简陋，落后地区连“一无两有”都没有很好解决，总体上看，不存在超标准的问题。三是教育发展与群众的要求远远不相适应。特别是贫困地区，群众要脱贫，必须先教育入手，而恰恰在这些地方，教育比较落后，少数地方连普及初等教育的成果都没有很好巩固，文盲比例较高，严重地制约了经济的发展。当然，教育适度超前，要注意掌握好“度”，考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实际情况。至于“普九”问题，我们湖南不是太快了，而是落后了。所以，“过头论”是没有根据的，应予以克服。

二是认为“教育发展得差不多了”。当然，不可否认，改革开放以来，我省各级各类教育取得了巨大的成绩。但在全国横向比较，差距较大，与我省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对教育提出的要求比较，差距也较大。从教育水平看，我省每万人口在校普通高校学生数居全国第16位，低于全国平均水平；中等职业学校招生数占高中阶段的招生比例低于全国平均水平；普及义务教育的人口覆盖率为28.63%，全国平均为50%，12个经济发展属于中等水平省份平均为40.75%，我们已落后很多。从提供的保障条件看，全省1995年预算内教育经费占财政支出的13.52%，比上年减少0.25个百分点。由于教育投入不足，各类学校危房占校舍总面积的比例偏高：普通高校为4.17%，普通中学为3.01%，职业中

学为1.58%，普通小学为2.54%，高等学校图书仪器设备的生均占有量也低于全国水平。特别在广大的少数民族地区和贫困地区，办学条件仍然很差，危房比率超过国家规定正常值的几倍，应入学的适龄儿童少年，特别是女童，尚有为数不少的没有入学，或者中途辍学，这些地区的教师居住、工作条件都很艰苦，有的甚至将微薄的工资用以垫付学生的杂费。此外，全省残疾弱智儿童入学的比例仍然比较低。因此，从全省来看，教育发展不是差不多了，而是任务还很艰难，任何“差不多论”和松气情绪都是不符合实际的、有害的。

三是一些同志对坚持教育优先发展有畏难情绪。特别是认为教育优先发展的地位难保证，教育经费投入难落实，教育体制改革难推行。当然，教育牵涉到千家万户，办教育需要花钱，工作难度较大。但我们不能因此而产生畏难情绪，甚至悲观失望。我们要充分看到当前做好教育工作的有利条件，增强工作信心。教育优先发展已经被越来越多的人接受，特别是已经引起决策层的普遍重视；同时，近几年我国教育立法的步伐加快，教育法律体系的基本框架正在形成；再次，随着社会的发展和科技的推广应用，人们的教育意识日益觉醒，有利教育的社会氛围正在形成；第四，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和经济的持续稳定发展，支撑教育的经济实力正在壮大，因此，一切悲观的论点、停止的论点、无所作为的论点都是没有根据的，我们应当树立坚持教育优先发展，促使我省教育工作上新台阶的充分的信心。

教育优先发展，绝不是一句口号喊喊而已，而需要在工作中加以落实，从当前来看，各级政府一定要做到三个不动摇。

一是领导决心不动摇。要按照邓小平同志的理论树立正确的教育观，坚定教育优先发展的决心，各级政府一定要把教育事业发展纳入当地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优先安排。教育优先发展，不只是教育一家的事，也不只是分管领导的事，而是一项全局性的基

础工作，政府分管各线的领导，必须从全局出发，结合分管工作的实际，为教育发展创造良好的条件。教育优先绝对不是权宜之计，因此，教育优先发展的决心始终不能动摇，不管在任何情况下，都要确保教育这个战略重点，要象抓农田水利基础设施那样加强教育这个基础，象夯实经济基础那样夯实教育这个基础。

二是全面执行政策不动摇。改革开放以来，中央和省里以及地方各级政府制订了许多教育优先发展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主要包括中央的“四法一纲要”，我省与之配套的地方法规、纲要实施意见、扩大高校办学自主权的九条意见以及其他一些有关文件，其具体内容有领导的目标责任制，有关部门对教育的支持与优惠政策，教育投入保障方面的政策，坚持县级以上政府对教育经费、师资统筹管理的权力等，还有教师工资、住房、医疗、职称、表彰奖励等方面的政策措施，发展各级各类教育事业的具体政策措施等。所有这些，各级政府要在实际工作中继续加以贯彻落实，不能因人而异，不能摇摆不定。

三是按原定规划推进“两基”的部署不动摇。本世纪末基本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基本扫除青壮年文盲，是我国向世界的庄严承诺，也是全部教育工作的重中之重。抓“两基”，尤其要重视普九，普九抓扎实了，就堵住了产生新文盲的口子。我们必须确保“两基”规划目标如期实现。今明两年，是我省实现“两基”的攻坚阶段，各级政府必须横下一条心，集中精力，集中财力物力，夺取这场攻坚战的胜利。

二、深化改革，努力提高教育质量和效益，使教育更好地为现代化建设服务

首先，要树立正确的教育质量和效益观念，从实际出发，确立工作指导思想。教育质量是受教育者德、智、体等方面素质发展的实际程度，教育效益则主要是指各类教育投入所发挥的作用，即教育过程中投入产出的关系，既包括学校对人的培养，也包括学校对于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直接贡献。因此，教

育质量和教育效益两个概念既有区别,又有紧密的联系。这里讲的提高教育质量和效益,至少应当包括三个方面的具体要求,第一是各级各类学校要按照德、智、体等方面全面发展的要求,提高学生素质的合格率和优秀率;第二是合理调度使用教育资源,降低成本,多出人才,快出人才;第三是努力增大教育对于经济和社会发展的贡献。

长期以来,由于全省各级党委和政府的重视及广大教育工作者的勤奋工作,我省在提高教育质量和效益方面取得了明显的成绩:各级各类学校教育质量不断提高,尤其是基础教育质量在全国处于前列;围绕提高质量和效益,教育教学改革广泛深入开展,产生了不少科研成果,形成了一批有特色的学校及重点学科和重点专业,培养造就了一批名校校长、名教师、名教授;调整中小学布局已取得阶段性成果。各级各类学校在校学生容量均有所增加,这对于优化教育资源配置、降低教育成本,提高规模效益发挥了较好的作用;适应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的需要,加大了教育结构调整的力度。与此同时,我们对于在提高教育质量和效益方面存在的问题也不能低估,主要是基础教育中仍然存在着片面追求升学率的现象;各级各类学校中,不同程度存在忽视德育的倾向,德育一手软、智育一手硬的问题仍然没有解决好;中等职业教育和高等教育在全面实现培养目标某些环节尚存在缺陷,影响了人才的质量;教育的整体结构尚未优化,毕业生就业机制尚待建立等。

从上述实际情况出发,我们应当确立当前抓好提高教育质量和效益的指导思想,我们认为,当前抓好这项工作的指导思想就是在实际工作中,要强调实现五个转变:在教育思想上,实现应试教育向全面素质教育的转变;在事业发展上,实现外延扩张向内涵发展的转变;在学校建设上,实现重硬件、轻软件建设向在继续加强硬件建设的同时,突出抓好软件建设的方向转变;在办学体制上,由封闭办学向资源共享、开放办学方向转变;

在专业结构上,实现分散重复向协调优化方向转变。

第二,要进一步明确教育改革的根本目的,在教育方针指引下,坚定不移地全面推行素质教育。实施素质教育是中央交给我们的任务,是法律赋予我们的职责。实施素质教育,反映了现代化建设对人才质量和规格的要求,具有鲜明的时代特色,也是教育发展的历史潮流。素质教育坚持把学生素质包括德、智、体等方面的全面发展作为教育对象的质量标准,正确地把握这一标准,就要求全社会包括各级干部,广大教育工作者和学生家长都要坚持正确的教育价值观,始终坚持培养符合社会需要的建设者和接班人;坚持正确的质量观,始终面向全体学生,培养学生全面发展;坚持正确的人才观,始终坚持人才的多层次、多规格标准。实现应试教育向素质教育的转变,关键是教育思想的转变。要努力克服和纠正应试教育造成的弊端,改变培养目标上以偏概全的做法,“不求人人升学,但求个个成才”,促进学生素质的全面发展和个性的形成。

要大力推广汨罗实施素质教育的经验。汨罗实施素质教育给我们的启示最关键的有三点:一是大面积区域推进,二是刚性目标管理和评价机制,三是长期坚持的坚韧不拔精神。如何推广汨罗经验,去年10月我们召开了专门会议,希望各地认真贯彻落实。

第三,深化教育结构改革,努力构建与我省经济和社会发展相适应的教育结构体系。教育效益最终是在经济和社会发展中体现的,要使教育效益最大化,必须使各级各类教育适应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这就要求我们加大教育结构改革的力度,向合理的教育结构要效益。我们一定要切实把重点放在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和加强基础教育上,包括努力把初、中等职业技术教育搞上去,以达到提高劳动者素质和培养大批初、中级人才的目的。这是教育结构改革的第一个要点。第二个要点就是要大力发展职业教育。我省要求,到本世纪末,高中阶段教育中普高和

职高的分流比例：城市要实现三七分流，农村要实现四六分流。第三个要点就是要通过教育结构改革，实现普教、职教、成教结构互补，整体优化。目前，各类教育之间开放程度不够，受行业和隶属关系的影响，重复办学、重复设置专业的情况比较严重，降低了教育的整体结构效益。改革的办法一是扩大学校的办学自主权，让学校面向社会，面向经济建设办学，特别是行业和部门办的学校，不能仅局限于本行业本部门的需要，要面向湖南，更多地考虑社会的需要，打破行业和部门界限，依据社会需求调整自己的专业结构和人才培养结构。二是促使学校之间联合办学、合作办学，有条件的还可以实现合并。根据我省的实际，要逐步扩大本科规模。各高校要根据人才市场的需求搞好专业结构调整，要避免热门专业一哄而上。

第四，坚持内涵发展，优化教育资源配置，努力改善教育的宏观管理。经过几十年的努力，我省各级各类学校已经形成完备的体系，其办学总规模已基本满足现阶段教育的需求。因此，当前在教育发展思路，应当走内涵发展、提高效益的路子，不要盲目铺新摊子。这方面，政府应加强统筹规划和宏观调控。一是继续调整学校布局，普通中小学调整布局工作已取得阶段性成果，还要继续加大力度。中等职业教育要继续贯彻茂林同志的批示，在政府统筹下，充分发挥各部门的积极性，按规划建设好一批示范性职业中学。二是要盘活教育资源总量，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教育资源与需求矛盾的主要方面是投入严重不足，资源十分有限，因此，我们强调内涵发展，必须继续加大教育投入。但与此同时，教育资源浪费或者说效益不充分的现象也还存在，因此，我们必须盘活现有教育资源，在这方面，政府应支持教育行政部门搞好校内管理体制的改革，同时制定若干导向政策，使有限的教育资源用得更活，用得更有效。三是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校长要把抓教学改革、提高教育质量和效益作为中心任务。学校要十分明确教学科研是学校工

作的中心。

三、加强领导，促进教育事业的全面发展

1、落实分级管理，分工负责体制，坚持县级政府对基础教育的统筹管理权。《中国教育改革和发展纲要》对教育体制改革的目标和内容作出了一系列明确规定；《教育法》提出了“分级管理，分工负责”的原则，职责也很具体。各级政府要坚决落实，承担好自己的办学责任和领导管理职责。在这种办学管理体制中，县级统筹是个关键，中等以下教育，特别是义务教育，其办学责任主要在县乡两级政府，统筹权限主要在县级政府。

2、建立健全以财政拨款为主、多渠道筹措教育经费的体制，保证教育经费的稳定来源。筹措教育经费，要坚决落实《教育法》关于教育投入保障方面的法律规范和有关的教育投入政策，当前应主要在四个方面加大力度：一是财政拨款这个主渠道要按照教育法的规定落实“两个比例”，实现“三个增长”。二是按照法律和有关政策规定做好城市和农村教育费附加的征收工作，做到足额征收，规范管理，专款专用。三是依法鼓励和规范教育集资，正确处理好教育集资和减轻农民负担的关系。四是在强调各项投入政策到位的同时，坚决制止学校乱收费和各种搭车收费，加强教育经费的管理，搞好审计监督。

3、积极优化教育发展环境。全社会都要尊师重教，为教育的改革和发展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首先要治理和净化学校周边环境。其次要坚决制止有关部门和单位向学校的乱摊派乱收费，减轻学校和学生负担。第三要维护学校、教师和学生的合法权益。同时还要加快“广厦工程”建设，改善教师住房条件。

4、全面加强教育法制建设。要加强地方立法和法律法规的配套制度建设。省里今年将要颁布《社会力量办学条例》，同时拟订《义务教育经费筹措和保障办法》。要加强教育行政执法工作。当前，教育行政执法的重点，第一是围绕教育改革和发展的重大问题，

加大执法力度；第二是围绕保护教育关系主体主要是学校、教师、学生的合法权益开展教育行政执法工作，办理一批违法案件；第三是通过执法规范教育行为，逐步做到依章程办学，依法治校，依法管理教育。要加强教育行政执法机构和执法队伍的建设。县级以上教育行政部门都要成立教育法制工作机构，配备得力的干部，着重抓好教育法制工作。

5、搞好部门协调，形成教育改革和发展的合力。教育牵涉到社会的各个方面，政府在领导教育的过程中，要致力于协调好部门的关系，形成各有关部门关心教育、重视教育、支持教育优先发展的局面。督促有关部门依法落实自己的职责。协调好有关部门的关系，为教育改革和发展创造条件。

6、加强教育行政部门自身建设。一是议大事，抓大事。教育工作摊子很大，战线很

长，任务繁重，教育行政部门要从具体事务中摆脱出来，把教育工作放在当地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的全局中考虑，并为经济和社会发展服务，加强宏观问题的调查研究和决策，当好政府参谋。二是全心全意为基层服务，为学校 and 师生服务。教育行政部门要尊重教师们的创造精神，支持他们的工作，理解他们的困难，反映他们的呼声。要帮助他们解决具体的实际问题。三是要加强廉政勤政建设。要坚持办事公开制度，招生、毕业生分配、评职称、民办教师转正等都要向社会公开，接受社会 and 群众的监督，做到公平公正。要坚决制止和纠正乱收费的行业不正之风，凡违反规定的收费项目要坚决取消，超标准收费的要坚决清退，对乱收费现象要坚决严肃处理，追究当事人的责任。

(本文为唐之享同志在1997年全省教育工作会上的讲话摘要)

依法行政 征文启事

为了提高人们特别是各级政府机关工作人员对依法行政重要性的认识，增强依法行政的自觉性和主动性，促进行政水平的提高和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本社举行“依法行政”征文活动。

一、征文对象：各级党政机关、司法机关、企事业单位及各行各业的干部、工人、农民均可参加。

二、稿件要求：稿件应观点鲜明，中心突出，有一定见解，理论联系实际，党政机关的领导同志主要是总结自己依法行政的经验和教训。文字以2500字左右为宜。

三、征文时间：1997年1月至1997年10月底止。

四、征文评比：成立“依法行政征文”评委会，由省政府秘书长罗桂荣任主任，省政府副秘书长、办公厅主任沈国凡，省政府副秘书长张春发任副主任，省政府办公厅副主任兼《湖南政报》总编辑姜儒振、省政府法制局副局长邹传庆、省政府办公厅综合调研室主任贺安杰、省政府办公厅湖南政报社社长兼副总编辑张思京任评委。来稿择优在《湖南政报》刊登，经评委会评定，评出一等奖2名，各奖800元；二等奖5名，各奖500元；三等奖10名，各奖300元。

五、来稿请在文章第一页右上角注明“依法行政征文”字样，落款时请写清作者姓名、工作单位、职务或专业技术职称、联系电话号码、邮政编码，寄《湖南政报》社。

湖南政报社

邵阳市交通局从1995年10月开始,在全系统认真地组织开展行风评议、行风建设工作。他们以思想政治教育为先导,以强化反腐倡廉意识为重点,以树立公仆形象为落脚点,在评议上下功夫,在整改上作文章。经过一年多努力,取得了明显成效。

一、抓认识,有的放矢

开始,局系统的部分职工对评议行风看法不一,有的担心行评会影响职工情绪,产生消极影响;有的认为行评只是行评办的事,与己无关;还有的则担心行评只是走过场,收不到实效。为了使职工自觉投身到行评的实践中去,局党委把行评工作当作维护党和政府形象、促进交通事业健康发展的头等大事来抓,层层成立行评领导小组,广泛进行宣传发动,召开动员会22场,组织干部职工认真学习中央有关文件,要求机关干部特别是副处级以上领导把行评与个人年终考评、整顿作风、查处违纪违法行为结合起来。同时,运用本系统正反两方面的典型对局机关干部职工进行了专题教育,开展了行风评议的专题大讨论。通过以上工作,使广大职工提高了对行评工作的认识,树立了搞好行评的信心。

二、查问题,真心诚意

为了系统、全面地了解行风中存在的问题,他们采取开展召开各界代表座谈会、开展走访调查和问卷调查、登报征求意见、设立举报箱和举报电话等办法,认真查找问题。前年底,他们在《邵阳日报》公布了举报电话与举报通讯处,前年底,他们请全国劳模、省市人大代表、新闻记者以及运输企业、施

塑 公 仆 形 象 树 行 业 新 风

——邵阳市交通局抓行风建设的做法

○本刊记者/习之

工企业法人代表和承租运输户代表70余人来局机关座谈,收集各方面意见35条。后来又发出300份《关于行业作风评议征求意见函》和《邵阳市交通局行业作风评议表》,共收到评议意见182条。去年上半年,他们到上级机关和有关服务对象单位走访695人次,收集意见24条。通过以上工作,归纳出行风中存在的五个主要问题:①局机关领导班子比较软,少数党委成员对自己要求不够严格,缺乏凝聚力。②机关作风建设比较懒散,内部管理较乱。③工程款下拨不能按时到位,拖欠现象普遍。④公路“三乱”现象较严重。⑤征稽、运政、路政、通行费收费站部分人员素质不高,服务态度较差。

三、施整改,对症下药

针对行评中查出的五个主要问题,局党委专门召开了三次党委会,认真研究整改对策,在以下几方面采取了措施。

一抓班子。市委领导在市直局级领导班子公开讲评大会上对他们进行批评后,当天下午就召开局机关副科以上干部大会,紧接着又召开了二级机构党政主要负责人会议,通报市委批评,表明局党委诚恳接受批评、迅速整改的态度,并在市直交通系统全体职工中开展了一场“交通局亮‘黄牌’,我们怎么办”的大讨论。通过讨论,制订了“去年底班子建设有起色;今年上半年有突破;今年底力争跨入先进行列”的奋斗目标。为了实现这一目标,建立健全学习制度,局中心组坚持每月集中学习一次,健全了民主集中制,强化了集体领导,凡人事调动、干部任免、家属子女就业、招工招干、大中专学生分配、退

伍兵安置、工程计划、财务开支、住房分配、干部职工福利等重大问题都坚持由党委集体决定，杜绝了过去那种个别人或少数人说了算的现象。现在，领导班子心齐、风正，战斗力明显提高。

二抓作风。围绕机关作风中存在的问题，他们扎扎实实抓了7项工作。1、加强制度建设，重新完善修订了机关考勤、政治学习等7个制度，并严格按制度落实到位。2、加强机关党组织建设，改选了机关党组织。通过上党课等形式，加强对党员的党性教育。3、在全局党员中组织开展了“树形象、争光彩、创一流、作贡献”活动。4、认真做好机关“三定”工作，严格按国家公务员制度的要求，实行了机关人员分流和岗位转换。5、狠抓了机关的廉洁自律。按市纪委的要求，对机关大哥大、住房、拖欠的公款进行了清理。6、对前段进人问题上的一些遗留问题进行了清理，并制订了制度。7、针对工程款下拨中存在的问题，下发了有关文件，明确了有关规定；成立了拨款领导小组，每月26日召开领导小组会，共同决定拨款项目和拨款金额。通过这些工作的开展，出现了团结、紧张、严肃、活泼、求实、高效的新局面，突出表现在人员的精神面貌大为改观，一支以党委为核心，年轻、有知识、有作为、高素质干部队伍正在形成；奉献、理想、信念正成为全体职工精神世界的主旋律；自动加班、主动请战、不图名利、不计报酬、甘于奉献的事例已不是少数。去年元月14日，局长罗先轩已患病三天，四肢无力，头昏脑胀，脸色苍白，病情严重，但他一直未进医院治疗，随身带药一边吃一边在汽车南站开业务会，一直到深夜12点多。睡不成眠，就吃片安眠药，第二天又超负荷工作，在迈上市委常委会议室的台阶上差点晕倒，但他硬是坚持开完常委会，才不得不被送往医院。副局长龙章森、办公室主任副处级干部肖新民，1996年分别

因皮下瘤和急性阑尾炎动手术，都是未拆线就忍痛走上了各自的工作岗位。

三抓廉政。局党委制定和完善了廉政建设的一系列规定，明确要求全体干部职工不得在各种会议、庆典上收受红包、纪念品；召开的各种会议和组织的各种庆典活动，对机关工作人员不发红包、纪念品；下属召开的各种会议和庆典活动，一律不向机关工作人员发红包和纪念品。前不久，民建办打算给每位局级领导发件皮衣，都被拒收。由于局机关领导带头廉洁自律，市直交通各单位1996年共拒收红包、礼金、礼物18起，折合人民币5000元。

四抓依法行政。为了增加交通行政执法的透明度，提高服务水平，他们在执法队伍普遍进行公仆意识教育的基础上，主要做了两件实事：一是在全市交通系统全面推行办事公开制度。要求将社会普遍关注的16个项目的办事依据、职责、条件、程序、纪律、结果分别用会议、文件资料、报刊、电视、广播、墙报、通报等形式予以公开。市局带头将各科室的职责范围、办事程序、办事纪律等以永久性专栏的形式向社会公开。二是广泛开展服务承诺活动。局机关从自己做起，规定了“行为规范十句话”。在此基础上，全系统向社会作出十大承诺。

五抓治理“三乱”。他们层层成立治理“三乱”领导小组，认真贯彻中央、省、市关于治理“三乱”的精神，并下发专门文件2个，召开专门会议25次。去年组织突击检查4次，召开座谈会7次，发“三乱”问卷调查表100份。同时对“三乱”现象严肃查处，重点帮助市区两个群众反映大的收费站（栗山、资江大桥收费站）进行了整改。为了有效地制止“三乱”，他们还在运输企业的汽车驾驶员中聘请社会监督员，在公路重要地段设立“三乱”举报监测点、举报箱56个、举报电话25部，使治理公路“三乱”由部门行为变为社会行为。

国有企业实现两个根本性转变的

必要条件 和 措施

○五强溪水电厂厂长、党委书记/李瑞师

实践证明，计划经济体制与粗放型的增长方式之间，市场经济体制与集约型的增长方式之间有着必然的内在联系，计划经济体制必然导致粗放型的增长方式，市场经济体制必然淘汰粗放型的增长方式，最终实现集约型的增长方式，这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规律。国有企业如果不能迅速实现由粗放型向集约型的转变，就难以避免被淘汰的命运。

根据目前的实际情况，国有企业要实现两个根本性转变，应着重解决好以下五个方面的问题：

1. 要切实转变观念

实现两个根本性转变，首要的任务是各级领导要树立与之相适应的思想观念。从大的方面讲，就是要从传统的计划经济观念转变到市场经济的观念上来，从封闭保守的思维方式转变到开放进取的思维方式上来；从小的方面讲，就是要从单纯追求数量的观念转变到提高经济效益的观念上来，从外延扩大再生产的观念转变到内涵与外延并举的观念上来。这个道理似乎人人都懂了，但在实际工作中，还没有很好地落实。有的领导天天讲转变观念，但往往是要求别人多，自己落实少，还是按照老一套在开展工作、处理

问题，这也是许多企业不景气的原因之一。

2. 要切实改变作风

在某种意义上说，计划经济就是官僚经济，传统的计划经济体制助涨了干部中官僚主义现象的盛行。要实现两个根本性转变，必须解决各级领导机关中机构重叠、人浮于事、效率低、素质差等问题，减少机构，精简人员，提高素质，提高效率，提高质量。要在广大干部中提倡求真务实、脚踏实地、任劳任怨的工作作风，深入基层，了解实际，解决问题，全心全意为企业、为群众办实事。

3. 要创造有利于企业发展的政策环境

市场经济是法制经济，在市场经济中，各种资源通过市场机制进行配置，企业根据实际情况及时作出生产经营决策，国家通过税收等有关经济杠杆进行宏观调控，这就要求有一个良好的政策环境。国家对企业的要求要以法律的形式规范化。当前要切实落实《转换经营机制条例》的各项规定，着重解决好用工、用人机制问题，真正落实企业用工、用人的自主权。该由企业承担的责任和义务要明确规范，该由企业享受的权利也不能打折扣。在企业改革、发展等一系列重大问题上制定明确的有连续性的政策规定，使企业放下包袱，抛开顾虑，大胆按照市场的要求

组织生产经营，把主要精力放在加强科学决策和管理上，放在提高经济效益上，而不致于陷在各种关系的协调当中。

4. 要选拔和任用优秀人才

市场经济是能人经济，选拔优秀人才显得极为重要。要贯彻正确的干部路线，反对形而上学的思想方法和工作作风，坚持按德才兼备、用人之长的原则选拔人才，把真正优秀的干部选拔到领导岗位上来。对干部要建立能上能下的动态考核机制，对确实不称职、不胜任的要坚决撤换，决不能姑息迁就。干部的配备要坚持少而精的原则，强调在其位，谋其政，司其职，负其责，以创造一个能够提高工作效率的人事环境。

5. 要建立起科学的激励和监督机制

实现两个根本性转变，说到底就是要提高工作效率，提高经济效益。要敢于以成败论英雄，论功行赏，不吃大锅饭，不端铁饭碗，不坐铁交椅。要切实解放思想、更新观念，根据“效率优先”的原则改革分配方式，在单位与单位之间、人与人之间适当拉开分配差距。干得好、干得多要体现在分配上，使大家觉得干有所值。在市场经济中，企业的自主权增多了，建立科学合理的监督机制对于保证企业的社会主义方向，保证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是十分必要的，但关键是要建立自我约束机制，改变这也不放心、那也怕出事的不良现象。

【文件目录】

2 月份收发文目录

国务院来文：

国发〔1997〕2号 关于加强抗灾救灾管理工作的通知

国发〔1997〕3号 关于进一步加快渔

业发展意见的通知

省政府发文：

湘政发〔1997〕1号 关于加强农村集体资产管理工作的通知

春
牛
图



高
原
作

编者按：

本刊改版两年多来，得到了广大读者的厚爱。不少读者纷纷来信对刊物提出意见，有表扬和肯定，也有批评和建议。为感谢读者的关心，加强编者与读者的联系，进一步改进办刊工作，特设置本栏目。欢迎读者来信来稿。对读者提出的有关问题，我们将及时予以答复。

《湖南政报》是企业干部的必读之刊

《湖南政报》是我们企业领导和干部的必读之刊，它的一个突出特色是政策性强，对领导决策很有帮助。通过阅读政报，我们的领导同志能全面了解国家的现行法律、法规和政策，提高他们的领导水平和决策能力。

政报的内容十分丰富。每期卷首的评论文章很有针对性，一事一议，分析透辟，具有很强的指导性和可读性。刊载的法律、法规、文件等都非常及时，便于我们及时学习和运用。政务动态、调查报告、信息窗等栏目也有特色。为了有利工作，我们每年都将政报整理归档，方便查找。

省古港磷肥厂办公室

周海波

南岳庙中学师生 爱读《湖南政报》

1996年11月上旬到12月上旬，我校组织800多名师生，利用休息时间、节假日开展勤工俭学活动，帮助周围农场和乡办砖厂采摘桔子、搬运砖瓦，共为学校创收8000多元。这些创收成果除部分用于支助特困学生主要是洪灾中遭灾的特困学生外，其余6000多元，学校采纳师生建议，全部用于丰富班级和学校的文化生活，为学生订阅1997年报纸杂志30多种，其中订《湖南政报》16份，每个班级1份。

隆回县南岳庙中学 罗斌 李旭博

我们是《湖南政报》的老订户。读每期刊物，我们都有一种新鲜感。因为你们的杂志除刊载新闻报道、工作经验外，还比较及时和全面地刊载中央和省里的文件，这在其他刊物中可以说是没有的。这正是你们赢得读者的优势所在。读每期刊物，都能使我们获得新的信息、新的精神、新的政策，所以，我们对这份杂志都比较偏爱。

汝城县人事局办公室

了解信息、掌握政
策的好「窗口」

望及时把刊物寄到读者手中

《湖南政报》的创办，为我们学习党的方针、政策提供了非常有利的条件，我们从这里获得了丰富的精神食粮。但遗憾的是，有时刊物的发行投递不太及时，并且还有收不到的现象，我校订了3份刊物，去年第16、17期就都没收到，19期缺2份。我们多次到邮局查询，回答是贵刊没有寄来，不知是什么原因？我们恳请贵刊加强这方面的工作，保证刊物能及时寄到读者手中，以更好地发挥刊物的作用。

宁乡师范学校党委办公室

宁乡师范学校党委办反映的问题有一定代表性。本刊为自办发行刊物，由各级政府办公室负责组织征订，编辑部根据各地送来的订单打印信签，邮政部门负责贴签、装袋、打包、邮发。订户不能如期如数收到刊物，原因主要有三：一是信签的地址、姓名、份数打印有误；二是邮局在杂志装袋过程中有差错，如本来是3份只寄出2份；三是寄出后邮路上的问题，使杂志不能及时送到订户手中或途中有遗失。对此，我们的措施是：建立邮发差错登记处理制度，先补寄，再查找原因，认真处理。对邮发当中的问题，希望读者及时来信或来电与我们联系，这对我们，对邮政部门的工作都是一个促进。

湖南政报编辑部